



股票代號：3609

三一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P TECH CO., LTD.

一一一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五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hepgroup.net>

一、 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陳承光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4)3500-9325

電子郵件信箱：andrewchen@hep-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何黃金敏

職 稱：總管理處副總

電 話：(04)3500-9325

電子郵件信箱：min@hep-tech.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七路 20 號

總公司電話：(04)3500-9325

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三、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 話：(02) 2586-5859

網 址：<https://www.yuanta.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張淑瑩會計師、莊鈞維會計師

事務所：安侯建業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2728-9696

網 址：<http://kpmg.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買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http:// www.hepgroup.net](http://www.hepgroup.net)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一一一年營業結果.....	1
二、 一一一年營業計畫概要.....	2
三、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3
四、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貳、 公司簡介	4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7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 募資情形	51
一、 資本及股份.....	51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5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5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5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 營運概況	56
一、 業務內容	56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71
四、 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 勞資關係	72
六、 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 重要契約	74
陸、 財務概況	75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1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 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3
一、 財務狀況分析	83
二、 財務績效分析	84
三、 現金流量分析	84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5
七、 其他重要事項	88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4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三一東林科技的愛護與支持，本公司深表謝意。在此謹就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情形及 112 年度之營業計畫概要提出報告。

一、一一一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於全體同仁之努力下，111 年合併營收為 802,253 仟元，較 110 年合併營收 812,236 仟元，減少 2.3%；111 年稅後淨損 90,036 仟元，較 110 年稅後淨利 157 仟元，減少 57,448%，111 年每股稅後虧損為 2.76 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812,236	802,253	(1.23)
營業毛利	194,282	153,462	21.01
營業損益	9,004	(87,249)	(1,0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9)	3,386	(577.5)
本期損益	157	(90,036)	(57,448)
每股(虧損)盈餘(元)	0.01	(2.76)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未編制公開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0.12	(7.66)
權益報酬率(%)	0.03	(18.0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70	(13.24)
純益率(%)	0.02	(11.22)
每股(虧損)盈餘(元)	0.01	(2.76)

(四)研究發展狀況及未來發展策略

三一東林致力於產品及技術的研發創新，在近年來陸續開發完成了符合歐盟 ErP 最新能源指令無頻閃低待機能耗、智能數位控制調光、無線藍牙/WiFi 調光控制應用以及戶外照明的產品研發設計，以因應全球歐洲、日本、中國、中東各區域市場應用端新趨勢，並在競爭市場中作出產品創新差異化區隔。

近年持續開發了室內應用在教育、醫療、辦公室照明之平版燈與商用照明之崁燈、投射燈所適用在主流功率 25W~40W 無線智能控制驅動器系列具備低待機能耗並能以撥碼開關控制四種輸出電流，展現在燈具的設計彈性滿足各種照度變化對應不同光源需求。在歐洲商用照明應用最廣泛的軌道型投射燈方面完成 15W~40W 一系列產品，

開發了與軌道盒整合成一體化無線控制軌道驅動器具備 NFC 近場無線通訊技術擁有多種輸出電流功能把傳統單電流多機種精簡整合為單一機種方便客戶端庫存管理，透過簡易掃描器在專案現場安裝時滿足單一燈具快速設定不同照度解決了傳統上必須更換不同燈具或驅動器的困境。此新開發無線智能控制系列驅動器內部均採用藍芽、WiFi、Zigbee 通訊技術協定模組搭配各區域市場主流無線智能燈控平台，如歐洲 Casambi 模組、北美 Philips WiZ 模組、大陸 Tuya 模組並依據銷售區域市場應用需求隨意更換搭配不同模組，智能照明調光分別具有單色調光與雙通道兼具調整冷/暖色溫，因應未來碳中和全球趨勢對照明節能需求所展現極致調光技術最低亮度至1%，透過三一東林專屬 APP 軟體與軌道系統建構出個性化生活科技平台並搭配人員移動/光感應器實現智能/節能控制一體化完整解決方案，讓我司得以用更完整的產品組合來搶攻全球智能照明市場，並提供更佳的服務與客戶。

汽車科技事業群專注於高端精品汽車銷售與售後保養服務，為德系 BRABUS、STARTECH、TECHART、NOVITEC、ABT、KLASSEN、HOFELE、MORGAN MOTOR 等全球高端精品汽車改裝成車品牌之台灣經銷權，並已取得 MATE 丹麥的頂級電動摺疊自行車台灣及中國地區的總經銷權，而各精品改裝品牌也將於中國精品汽車展間完成後陸續引進中國地區。三一東林除與各改裝精品廠牌在大陸進行精品汽車改裝，雙方更將共同製造獨家電動車改裝成車品牌，預計將成為兩岸合作高端改裝車款的首例。上海市場消費力強勁，加上大陸賽事風靡刺激汽車改裝需求，政策支持汽車改裝行業合法化等，諸多因素都將利於三一東林快速切入大陸高端改裝精品車市場，而與上汽改裝的合作，更使公司在製造與售後服務端無後顧之憂。

未來三一東林將更著重於兩岸發展高端精品改裝汽車業務及自有品牌 mobius 「居家軌道系統」產品，並將持續與國際高端精品品牌合作，尋求更深度的合作方式，強強聯手打造多元產品線，強化集團核心競爭力。

二、一一二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以公司營運的三個核心成本(Cost)，速度(Speed)及服務(Service)持續進行作業流程及組織運作改善，以進一步提昇公司競爭力。
2. 改善成本結構，提昇工作效率，並續創新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成為綠色照明產業的先驅。
3. 加強品牌宣傳：針對目標客戶，加強改裝車品牌的宣傳，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
4. 推動品牌多元：開發符合市場需求新品牌，提升改裝車的產品競爭力。
5. 提高服務水平：強化品牌忠誠度，高級訂車產的終端客戶，其消費力並非終於一台，故如何維繫品牌忠誠度為公司重中之重的課題，強化售前與售後服務體系建設，提供優質的一條龍VVIP服務，增強顧客忠誠度和滿意度。
6. 加強與供應商合作：與改裝成車及零組件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確保產品質量和供應穩定性。
7. 尋求長期合作之經銷商：與經銷商達成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深耕當地國際市場，促成品牌的推廣及銷售。

(二)重要產銷政策

1. 投入研發新線路架構，導入數位化控制微處理器在調光產品上，朝數位化調光控制技術領域全力拓展。
2. 依國際戰略市場的變動，如 TPP、RCEP 等，佈局新興市場開拓綠能新市場，以立

基新的工業市場，創造營收來源。

3. 汽車改裝以個性化需求及改裝技術精進，提供更高品質、更先進改裝產品和服務。

4. 加強豪華車的推展，豪華車輛更容易被人們改裝和個性化，這使得改裝車市場成為了一個潛在的利潤增長點。

(三) 預期銷售數及依據

依據整體產業景氣及經濟成長狀況，以及客戶市場需求資訊，並評估生產線產能規畫，本公司將加強具未來性主要產品之擴展與推廣。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改裝車市場的供需狀況和成長性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經濟發展、消費者喜好、政府法規等等。以下是幾個可能影響改裝車市場未來供需情況和成長性的因素：1. 經濟發展：當經濟處於繁榮時期，人們通常會有更多的購買力和閒暇時間，可能會增加對改裝車的需求。相反地，當經濟不景氣時，消費者可能會更加注重節約，因此改裝車市場的需求可能會下降。2. 消費者喜好：改裝車市場的發展也受消費者喜好的影響。隨著時代的變遷，消費者的喜好也可能會改變。例如，綠色和可持續性越來越受到關注，因此對改裝車市場的需求也可能會發生變化。3. 政府法規：政府對車輛改裝有不同的規定和限制，這也可能會影響改裝車市場的發展。如果政府對改裝車的限制越來越嚴格，改裝車市場的成長可能會受到阻礙。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脈動，改裝車市場具有一定的成長潛力，因為有很多消費者喜歡將車輛改裝成符合個人風格和需求的車輛。本公司致力於升級改裝技術及品牌的多元性，提供車主最頂級的客製化服務，因此在可見的改裝車市場成長下，公司可望成長受惠。

最後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 睿 謙



經理人：陳 承 光



會計主管：林 華 軍



參、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91年4月22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月份	重要記事
91年04月	創立於台灣省台中市，資本額新台幣200萬元。
91年05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2,200萬元。
91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6,000萬元。
91年12月	成為國際大廠電子安定器及照明設備ODM廠商。
92年04月	取得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100%股權並間接取得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及HEP GmbH股權。
92年04月	開發完成全系列調光型Ballast。
92年10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6,100萬元。
93年04月	開發完成HID 35W、50W、70W、100W、150W Ballast。
93年05月	邁入3C產品開發「Ballast for UHPML開發」獲經濟部技術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推動計畫(SBIR)先期研究補助。
94年02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7,000萬元。
94年04月	「Ballast for UHPML開發」進入商品化研究開發階段，並獲SBIR補助，公司產品邁入3C產業行列。
94年12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8,500萬元。
95年03月	開發完成兩千瓦特數HID熱啟動器及超高壓HID Ballast。
95年05月	成立東武投資(股)公司，間接投資全威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股權。
95年05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10,000萬元。
95年06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13,400萬元。
95年07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14,874萬元。
95年09月	開發完成高瓦特數之LED driver及調光型LED driver。
96年01月	成立永育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擴展中國大陸內銷市場。
96年06月	於台中精密機械工業區取得土地，將興建廠辦大樓。
96年08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19,874萬元。
96年08月	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22,804萬元。
96年09月	「Ballast for UHPML開發」經濟部評選為科專績優計畫。
96年11月	開發鈉燈50W-250W Ballast。
96年12月	獲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97年04月	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97年08月	成立HEP Engineering GmbH，整合歐洲及台灣研發技術與團隊。
97年08月	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及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26,732萬元。
97年10月	獲得第17屆國家磐石獎。
98年07月	總公司遷至南屯區文山里精科七路20號
98年08月	成立HEP Group USA, Inc.，開拓美國銷售業務。
98年08月	完成開發日光自動補償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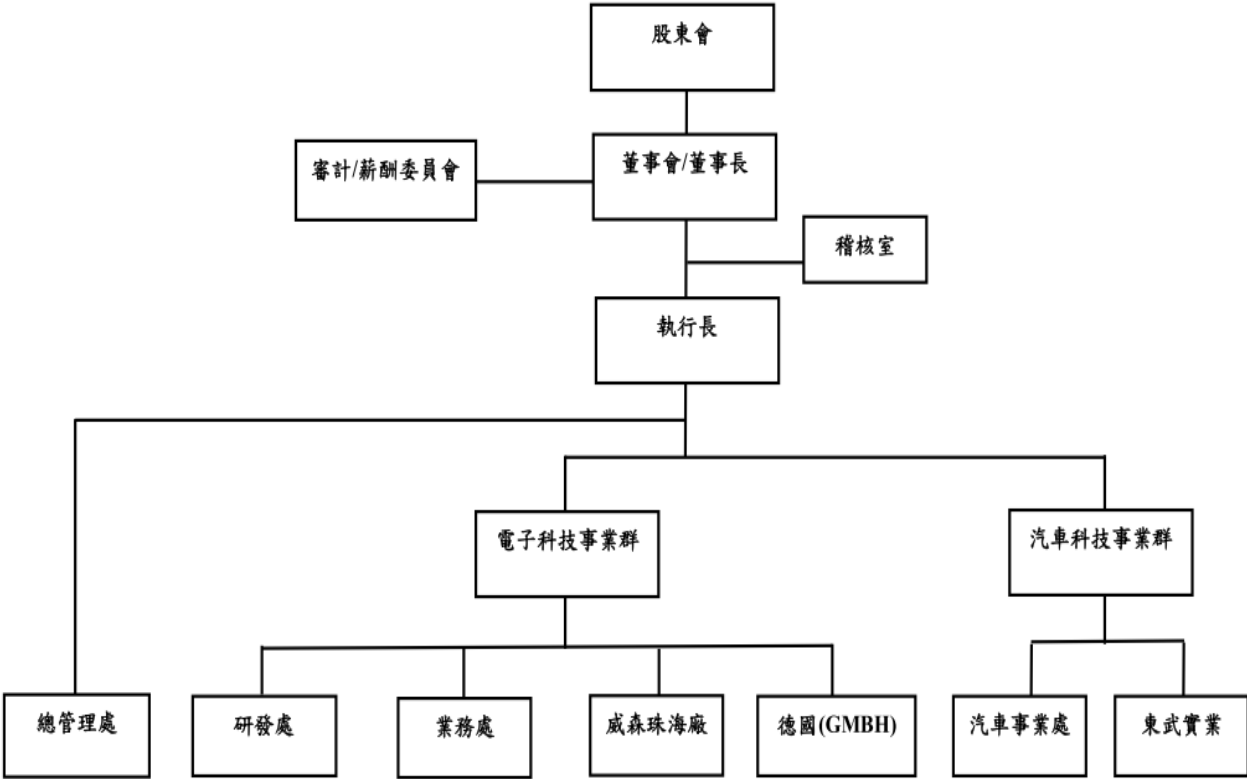
年度月份	重要記事
98 年 10 月	完成開發效率經濟型微處理器控制 HID 電子安定器。
98 年 10 月	完成開發戶外專用調光型高壓鈉燈電子式安定器。
98 年 11 月	完成開發調光型 LED 電子式驅動器。
99 年 09 月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6,755 萬元。
99 年 11 月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7,627 萬元。
100 年 01 月	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100 年 01 月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31,320 萬元。
100 年 03 月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31,346 萬元。
100 年 11 月	通過買回公司股份 1,000,000 股，買回期間實際買回 961,000 股。
102 年 03 月	於台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取得社區用地。
103 年 10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50,000 仟元。
104 年 01 月	辦理庫藏股註銷登記，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30,385 萬元。
104 年 06 月	大股東億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全部股份，因而解任。同時湯石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2.35% 股份成為大股東。
104 年 09 月	HEP GmbH 吸收合併 HEP Engineering GmbH。
105 年 03 月	通過買回公司股份 1,000,000 股，買回期間實際買回 46,000 股。
105 年 05 月	子公司全威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處分廠房及土地使用權。
105 年 08 月	辦理庫藏股註銷登記，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30,339 萬元。
106 年 04 月	本公司與台中精機簽訂土地合建契約書。
106 年 06 月	終止與與台中精機土地合建案。
106 年 10 月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
107 年 04 月	決議處分子公司 HEP Group USA, Inc.。
107 年 12 月	子公司全威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清算完成。
108 年 08 月	設立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109 年 04 月	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30,679 萬元。
109 年 11 月	裁撤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110 年 04 月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於中國上海地區設立子公司。
110 年 04 月	與三一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經銷合約。
110 年 07 月	本公司名稱由「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三一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0 月	設立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斗門分公司。
111 年 11 月	發行私募普通股募集股數 460 萬股，資本額擴充至新台幣 35,279 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HEP 集團組織圖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職稱	主要工作職掌
稽核室	<p>檢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p> <p>調查、評估企業中各單位執行公司各項計畫或政策及其指定職能之效率。</p>
總管理處	<p>財務會計規畫、運作與資金調度等相關事項。</p> <p>集團租稅規畫及預算編製執行等相關作業。</p> <p>提供經營管理報表供決策參考用。</p> <p>負責公司制度規章、管理辦法之擬訂與公告發行。</p> <p>公司股票發行、股務及投資人關係等相關作業。</p> <p>子公司監理與投資評估作業。</p> <p>人力招募作業、人事資料及出缺勤與薪酬管理。</p> <p>員工教育訓練業務之規畫及執行。</p> <p>總務、工安等後勤相關作業的執行及管理。</p> <p>負責財產管理相關事宜。</p> <p>負責公司制度規章、管理辦法之擬訂與公告發行。</p> <p>統籌採購全公司電腦軟硬體及規畫其安全、運用與系統整合等事宜。</p> <p>系統維護及開發、資料保全及備份，以及硬體維修及調配。</p> <p>合約文件審查及專利商標申請維護。</p> <p>負責 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TIPS (智權管理系統)之推行、管理及維護。</p>
研發處	<p>負責開發新產品或模具之設計計畫與執行及各項工作協調。</p> <p>客訴相關產品開發原因處理。</p> <p>產品生產時相關開發問題改善。</p> <p>產品性能及成本優化。</p> <p>專案進度規畫及管理。</p> <p>產品變更或設計聯絡時，做設計變更管理。</p> <p>技術文件管理以及開發專案進度管理。</p> <p>協助工廠之工程部進行機種導入與設計變更。</p> <p>產品安規認證申請。</p> <p>產品機構設計。</p> <p>PCB線路規畫。</p>
業務處	<p>客戶開發、市場資訊搜集分析及市場業務推廣。</p> <p>客戶徵信資料提供及帳款催收。</p> <p>訂單之接受、修改及收款之作業。</p> <p>客戶資料整理、客戶售後服務及客戶接待等業務處理。</p> <p>開發新訂單及新客源。</p>
威森(中國珠海)	<p>負責產品生產製造及協助部分產品研發、中國地區內銷業務。</p> <p>生產物料資源之整合，包括採購、物料管理和生產調度事項。</p> <p>公司品管體系建立，改善產品可靠性、信賴度，提升產品品質。</p> <p>有效落實ISO管理、供應商IQC管理、製品IPQC及OQC管理之執行。</p>
GmbH (德國)	<p>負責泛歐地區產品銷售。</p>
汽車事業處	<p>汽車買賣、及周邊商品行銷。</p>

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獨立董事

1. 董事、獨立董事資料

112年04月1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東及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陳睿謙	男、 41~ 50	109.06.22	3年	109.06.22	2,589,000	7.34%	2,589,000	7.34%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註1
				110.02.02	3年	110.02.02	0	0	0	0	1,128,000	3.20%	0	0	London South Bank University 碩士 三一國際超媒體(股)公司董事長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董事 喬治穆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柏騰三一(股)公司董事 東及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三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岳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東及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黃燈財	—	109.06.22	3年	109.06.22	2,589,000	7.33%	2,589,000	7.33%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男、51~60	110.04.26	3年	110.04.26	0	0	0	0	0	0	0	0	0	泰北高中普通科 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東昇國際、東慶國際、東裕國際、東佳國際、佳原國際柏之投資(股)公司之董事長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及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之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匯永盈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承光	—	109.06.22	3年	109.06.22	41,000	0.12%	41,000	0.12%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男、71~80	110.01.14	3年	110.01.1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電腦碩士 大銳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亞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中興大學、東吳大學講師	三一東林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匯永盈投資(股)公司顧問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匯永盈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郭立偉	—	109.06. 22	3年	109.06.22	41,000	0.12%	41,000	0.12%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男、 61~ 70	110.04. 26	3年	110.04.26	0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 物理系 東莞實聯綠威新 能源(股)公司總 經理 威力能源(股)公 司 總經理	東及開發(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史碩明	男、 61~ 70	109.08. 22	3年	109.08.22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會計組碩 士 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組長 台北市證券商業 同業公會 榮聰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游偉煌 (註2)	男、 41~ 50	110.07. 20	3年	110.07.20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豆泉國際(股)公 司獨立董事 誠美材料科技 (股)公司行政總 處協理暨財務長 (會計主管、發 言人) 晟鈦(股)公司財 務副總(發言人)	亞元科技(股)公司 BU 副 總經理 樂意傳播(股)公司 獨立 董事 量質能科技(股)公司監察 人 東莞市亞興電源科技(股) 公司法人代表/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註2

112年04月1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國華 (註3)	男、41~50	109.06.22	3年	109.06.22	0	0	0	0	0	0	0	0	建業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中華民國專利代理人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講師 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學碩士	安博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雙美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康呈生醫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善德生化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偉聯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佳儀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3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巫貴珍 (註4)	女、50~60	111.5.31	1年	111.5.31	0	0	0	0	0	0	0	0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核心智識(股)公司獨立/董事 東騰創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安慶創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麗清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核心智識(股)公司獨立/董事 東騰創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安慶創新投資(股)公司/董事 麗清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註4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以執行永續經營與長遠發展策略之規畫，統籌管理經營團隊並向董事會報告，且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及經營管理上

學經歷豐富，能有效發揮其監督功能，且董事會成員中半數不具有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情形，以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

- 2、獨立董事游偉煌於110年07月20日股東會新選(就)任。
- 3、獨立董事陳國華於111年03月01日辭任。
- 4、獨立董事巫貴珍於111年5月31日股東會補選(就)任。

2. 董事屬法人股東者，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2年04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東及開發(股)公司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	100%
匯永盈投資(股)公司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	100%

3. 上表「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12年04月14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	喬治穆勒投資(股)公司	100%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東及開發 (股)公司代 表人： 陳睿謙		為喬治穆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三一國際超媒體(股)公司董事長，具有五年以上財務、商務、市場行銷、策略管理及創新領導能力，負責向公司董事會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東及開發 (股)公司代 表人： 黃燈財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曾任東浦精密光電(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擁有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畫之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匯永盈投資 (股)公司代 表人： 陳承光		畢業於美國印地安那大學電腦碩士，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曾任大銳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亞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及中興大學和東吳大學之講師，擁有豐富學術、營運管理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 匯永盈投資 (股)公司代 表人 郭立偉	董事	畢業於淡江大學 物理系，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曾任東莞實聯綠威新能源(股)公司總經理及威力能源(股)公司總經理，對產業營運具策略規畫及公司治理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 史碩明	董事	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 EMBA 會計組碩士，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曾任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多年工作經驗，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0
獨立董事 游偉煌	董事	畢業於淡江大學會計系，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現任亞元科技(股)公司財務副總(會計主管暨財務主管暨發言人)、樂意傳播(股)公司獨立董事，在營運管理、財務分析規畫及會計事務等擁有豐富專業工作經驗。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陳國華 (111.3.1 辭 任)	董事	為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現任安博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雙美生物科技(股)公司及康呈生醫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具有法律、危機處理之能力，在法律之專長，能提供公司風險管理、法律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獨立董事 巫貴珍 (111.5.31 新任)	董事	畢業於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現任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在營運管理、財務分析規畫及會計事務等擁有豐富專業工作經驗。		0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於「董事選舉辦法」已訂定並執行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專業知識技能，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

(1)、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職年資			多元化核心能力 (最主要5個)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3年以下	3年至9年	9年以上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識產業知識	策領導決策	法律	法理風險管理	國際市場觀	
董事長及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陳睿謙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及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黃燈財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董事匯永盈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承光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董事匯永盈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立偉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獨立董事：史碩明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獨立董事：游偉煌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獨立董事：陳國華(註2)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獨立董事：巫貴珍(註2)	女	中華民國			✓			✓				✓	✓	○	○	✓	✓	✓

註：1. ✓具有專業能力、○具有部份能力

註：2. 陳國華於111年3月1日辭任；巫貴珍於111年5月31日就任。

- (2)、第七屆董事 7 席成員(含 3 席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具有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 (3)、本公司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席董事與 3 席獨立董事，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9%，獨立董事占比為 43%，女性董事占比為 14.28%，本公司致力董事成員性別平等，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在 3 年以下。
- (4)、本公司董事成員於財會、法務、行銷、管理及產業等各自具專業之領域；獨立董事以不得少於 3 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 1/5(含)以上為目標，3 席獨立董事已占董事席次達 3/7；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以不超過董事席次 1/2(含)為目標，目前僅 2 位董事兼任員工身份，且董事間不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對公司策略指導並監督管理階層，綜合前述，獨立性目標皆已達成。
- (5)、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刮「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04月1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睿謙	男	110.05.12	0	0	1,128,000	3.20%	0	0	London South Bank University 碩士 三一國際超媒體(股)公司董事長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董事 喬治穆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東武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HEP GmbH Managing Director 喬治穆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加爾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三一國際超媒體(股)公司董事長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董事 柏騰三一(股)公司董事 東及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三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岳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1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承光	男	110.01.14	0	0	0	0	0	0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 電腦碩士 大銳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亞瑟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中興大學、東吳大學 講師	匯永盈投資(股)公司 顧問	無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黃金敏	女	110.02.01	50,000	0.14%	0	0	0	0	嘉義立仁高職會統科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財務經理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轉投資事業威森電子(珠海)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代堃(註2)	男	110.04.16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美商 AFOP(台灣) 總經理 德之傑(深圳) 執行副總	無	無	無	無	

112年04月14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汽車事業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萬青 (註3)	男	111.11.9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企管科 福特六和行銷經理 Audi 台灣銷售經理 VW 集團在台總代理 Project Leader 李洲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中強光電綠能事業處資深處長 印度公司 Bonton Furniture Solutions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不論職稱，均應予揭露。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以執行企業永續經營與長遠發展策略之規畫，統籌管理經營團隊並向董事會報告，而現任二席獨立董事分別在商務、財務、會計及經營管理上學經歷豐富，能有效發揮其監督功能，且董事會成員中半數不具有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情形，以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

註2：李代堃於111年6月30日辭職。

註3：111年11月9日就職。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職務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另已積極培訓適合人選；董事長與各董事互動良好，定期向各董事報告公司營運狀況；為落實公司治理目前公司設置三席獨立董事提升董事會職能及監督機制。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東及開發 代表人： 陳睿謙	0	0	0	0	0	0	40	40	(0.04)	(0.04)	2,616	2,616	0	0	0	0	0	0	(2.95)	(2.95)	-
董事	東及開發 代表人： 黃燈財	0	0	0	0	0	0	40	40	(0.04)	(0.04)	0	796	0	0	0	0	0	0	(0.04)	(0.93)	-
董事	匯永盈投 資代表 人：陳承 光	0	0	0	0	0	0	40	40	(0.04)	(0.04)	1,996	1,996	0	0	0	0	0	0	(2.38)	(2.38)	-
董事	匯永盈投 資代表 人：郭立 偉	0	0	0	0	0	0	40	40	(0.04)	(0.04)	0	0	0	0	0	0	0	0	(0.04)	(0.04)	-
獨立董事	史碩明	360	360	0	0	0	0	85	85	(0.49)	(0.49)	0	0	0	0	0	0	0	0	(0.49)	(0.49)	-
獨立董事	游偉煌	340	340	0	0	0	0	80	80	(0.47)	(0.47)	0	0	0	0	0	0	0	0	(0.47)	(0.47)	-
獨立董事	陳國華 (註8)	60	60	0	0	0	0	0	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
獨立董事	巫貴珍 (註8)	175	175	0	0	0	0	50	50	(0.25)	(0.25)	0	0	0	0	0	0	0	0	(0.25)	(0.25)	-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付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監事酬金結構包含董監事報酬、業務執行費，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仟元。

註1：係111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111年度董事酬金經112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不分派之董事酬勞。

註3：111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4：111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本公司董事會112年3月22日通過不分派員工酬勞。

註6：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淨損為新台幣90,036仟元。

註7：東及開發代表人：黃燈財董事兼任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

註8：陳國華獨董111年3月3日請辭;巫貴珍獨董於111年5月31補選就任。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陳睿謙	2,575	2,575	0	0	41	41	0	0	0	0	(2.91)	(2.91)	無
總經理	陳承光	1,892	1,892	108	108	104	104	0	0	0	0	(2.34)	(2.34)	無
總經理	趙萬青	788	788	44	44	63	63	0	0	0	0	(0.99)	(0.99)	無
副總經理	何黃金敏	1,558	1,558	108	108	134	134	0	0	0	0	(2.00)	(2.00)	無

註1：係填列111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填列111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本公司董事會112年03月22日通過擬不配發111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分派員工酬勞分派。

註4：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淨損為新台幣90,036仟元。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陳睿謙	2,575	2,575	0	0	41	41	0	0	0	0	(2.91)	(2.91)	無
總經理	陳承光	1,892	1,892	108	108	104	104	0	0	0	0	(2.34)	(2.34)	無
總經理	趙萬青	788	788	44	44	63	63	0	0	0	0	(0.99)	(0.99)	無
副總經理	何黃金敏	1,558	1,558	108	108	134	134	0	0	0	0	(2.00)	(2.00)	無
資深專案經理	賴益祥	1450	1450	91	91	120	120	0	0	0	0	(1.85)	(1.85)	無

註1：係填列111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填列111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本公司董事會112年3月22日通過不分派員工酬勞。

註4：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淨損為新台幣90,036仟元。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陳睿謙	0	0	0	0
	總經理	陳承光				
	汽車事業處總經理	趙萬青				
	副總經理	何黃金敏				

註1：係111年度經112年度股東會前112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不分派員工酬勞。

註2：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淨損為新台幣90,036仟元。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職稱	111年度 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率		110年度 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6.7)	(7.58)	46.72	46.7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24)	(8.24)	52.56	52.56

註：本公司109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之酬金包括董事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及董事酬勞等，係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水準，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其中董事酬勞符合公司章程規定不高於獲利百分之二，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後於股東會報告。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參考同業水準，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不低於獲利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由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席率(%)【B/A】(註)	備註
東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睿謙	8	0	100%	110/02/02 就任
東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燈財	8	0	100%	110/04/26 就任
匯永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承光	8	0	100%	110/01/14 就任
匯永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立偉	8	0	100%	110/04/26 就任
獨立董事	史碩明	8	0	100%	109/08/22 就任
獨立董事	游偉煌	8	0	100%	110/07/20 就任
獨立董事	陳國華	0	0	0%	111/03/01 辭任
獨立董事	巫貴珍	4	0	100	111/05/31 就任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表。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3.14	第七屆 第 22 次	1. 110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修訂「銷售及收款循環」、「主管核准權限管理辦法」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 修訂「公司章程」 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6. 擬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第 1~5 項 獨立董事意見：無。 第 6 項史碩明獨立董事意見： 建議請證券承銷商依公司管理階層就本案之說明內容及提供之資料，於評估意見報告書中加強評估說明辦理私募案之必要性、合理性、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等事項，以利於	第 6 項公司已於 111 年 3 月 14 日於私募專區說明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預計達成效益可強化財務結構、提高預留資金靈活運用藉以應變產業變化及強化競爭力，對公司股東權益有實質之助益。

			召開股東會時做完 整詳細之說明。	
111.4.19	第七屆 第23次	1.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1.5.12	第七屆 第24次	1.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1.7.19	第七屆 第25次	1. 擬訂定本公司111年辦理 私募普通股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1.8.11	第七屆 第26次	1. 稽核主管異動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1.8.30	第七屆 第27次	1. 更換簽證會計師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1.11.9	第七屆 第28次	1. 對子公司威森電子(珠海) 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2. 對子公司威森電子(珠海) 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1.12.23	第七屆 第29次	1. 對子公司參壹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2. 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 業程序」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112.3.22	第七屆 第30次	1.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 制度有效性」及「內控聲明 書」 2. 會計主管異動案	獨立董事對議案無 意見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1.04.19 董事會討論「薪酬委任案」，游偉煌獨立董事為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予以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1.12.23 董事會決議經理年終獎金案，陳睿謙董事、陳承光董事兼任本公司經理人為利害關係者，於討論與表決時予以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及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1/01/01~ 111/12/31	1. 董事會 2. 個別董事成員 3. 功能性委員	董事會自評及董事 成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 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 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 目六大面向：

			<p>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二、董事職責認知。</p> <p>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六、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五大面向：</p> <p>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p> <p>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p> <p>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p> <p>五、內部控制。</p>
<p>1.董事會績效評估五大面向共 30 要項進行自評，本公司 111 年度之董事會運作皆符合所示指標作業。</p> <p>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六大面向共 20 要項進行自評，本公司 111 年度之董事會成員績效考核自評結果皆符合所示指標作業。</p> <p>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五大面向共 20 要項進行自評，本公司 111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尚未進行檢討公司董事績效評估標準」預計於 112 年度執行，其餘皆完成指標項目，達成率為 95%。</p> <p>4.本公司已完成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做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p> <p>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p> <p>1.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將董事會議事之運作納入內部控制制度管理，並由稽核單位定期進行稽核。</p> <p>2.每季至少召開董事會一次，董事會召開後重要決議亦依法令規定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p> <p>3.依主管機關 107 年 12 月 27 日公布之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十五條第二項：「上櫃公司應訂定「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就董事之要求給予適當且即時之回應。」並應於 108 年 06 月 30 日前完成訂定。本公司已於 108 年 05 月 02 日第六屆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p> <p>4.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 109 年 06 月 22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以強化公司治理與管理機能，並依主管機關指定網站揭露相關訊息，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史碩明	7	0	100%	109.08.22 就任
獨立董事	游偉煌	7	0	100%	110.07.20 就任
獨立董事	陳國華	0	0	0%	109.06.22 就任 111.03.01 辭任
獨立董事	巫貴珍	5	0	100%	111.05.31 就任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3.14 第一屆 第 12 次	1.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修訂「銷售收款循環」及「主管核准權責管理辦法」案 3.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擬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5.13 第一屆 第 13 次	1.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7.19 第一屆 第 14 次	1. 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辦理私募普通股相關作業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8.11 第一屆 第15次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8.30 第一屆 第16次	1. 擬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1.9 第一屆 第17次	1. 擬對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2. 對子公司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2.23 第一屆 第18次	1. 本公司112年度預算案 2. 本公司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3. 對子公司叁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叁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變更股東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管理辦法」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3.22 第一屆 第19次	1.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會計主管委任案 3.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5. 本公司擬透過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增加投資叁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美金160萬元 6. 對子公司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7. 對海外子公司 HEP GmbH 資金貸與案 8. 就由安侯法律事務所提供本公司非屬審計服務的法律服務，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4.28	1. 停止執行111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2. 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			

	則」案 4. 稽核主管委任案 5. 訂定「與關係人間相互財務業務作業規範 6.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預估案			
--	---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

日期	報告及溝通內容	結果
111.3.14	1.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修訂「銷售收款循環」及「主管核准權責管理辦法」案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充分溝通討論，並提董事會通過
111.5.13	1.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	充分溝通討論，並提董事會通過
111.12.23	1.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充分溝通討論，並提董事會通過

2. 簽證會計師於召開審計委會或董事會有必要時會列席參加會議；另外會計師每年一次向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告查核情形，並就查核內容進度說明及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	報告及溝通內容	結果
111.3.14	1.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報告 2. 公司治理及重要證管法規更新	1. 充分溝通討論並提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通過 2. 充分溝通討論並知悉

2. 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項目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主要審議如下事項：

- (1) 財務報告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 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5)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6)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7)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8) 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 (9) 關係人交易情形。
- (10)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並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與非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並有效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功能。	如左列之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依程序實施，並且設有發言人制度及股務代理機構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若糾紛及訴訟等法律問題則委由律師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內部人之持股變動情形，並透過股東名冊盡可能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每季財務報告揭露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主要股東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並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管理辦法」等規章，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已訂定並執行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專業知識技能，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二)本公司目前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9年06月22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及實際運作需求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完成111年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已提送112年3月22日董事會。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參照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進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方式依獨立性之要件審查(如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等12要項)、獨立性運作審查(如因利害關係而影響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迴避而未承辦..等6要項)及適任性審查(如最近二年無列為會計師懲戒記錄..等4要項)三方面進行評核,並取得「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最近年度評核結果於民國110年08月11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將視法令規定及公司需要評估增設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律、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律、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電子郵件信箱供利害關係人提問,以確保所有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議題能得到適切回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 http:// www.hepgroup.net ，刊載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查閱，另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允當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治理之重要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揭露工作及架設英文網站，並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訊亦放置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目前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未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本公司雖未提早公告申報但皆遵循法令規定之期限內完成。	如左列之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保障員工權益為依據。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強調員工在職訓練，培養多元化技能，使員工能面對環境變遷的挑戰，並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建立良好的勞資雙向溝通管道。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最大為目標，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業務、財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以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已制定供應商評核程序，並結合採購程序，作為選擇供應商之參考，以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成長。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針對利害關係人(股東、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外包商、業務、金融保險機構..等)，本公司提供充足資訊及多種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合法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依相關法令之進修研習等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嚴密的內控制度以防範各項風險，並定期召開董事會監督公司營運及風險管理。</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的關係，並隨時告知客戶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以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及創造公司利潤。</p> <p>(九)本公司有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每年定期評估投保額度，並向董事會報告續保情形。</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公司持續依據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逐步改善，包含</p> <p>(1)於111年設有七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p> <p>(2)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p> <p>(3)公司全體董事111年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p> <p>(4)公司年報已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p> <p>(5)公司年報已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p> <p>(6)公司於111年5月31日補選一席獨立董事，女性董事成員占14.29%，強化公司治理董事多元化。</p>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史碩明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請參閱本年報之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陳國華 (111.3.1 辭任)	具有法律、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請參閱本年報之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游偉煌	畢業於淡江大學會計系亞元科技(股)公司BU副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其他	張峻銘	畢業於中正大學會計暨資訊科技研究所碩士，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專業能力，為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副總經理（兼任財務會計主管）及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經理。	為外聘委員，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訂定並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8 月 12 日至 112 年 06 月 21 日，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史碩明	2	0	100%	109.10.08 就任
委員	陳國華	2	0	100%	111.03.18 辭任
委員	游偉煌	1	0	100%	111.04.19 就任
委員	張峻銘	2	0	100%	109.08.12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3.14	第四屆第8次	1. 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修訂「考績管理辦法」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2.23	第四屆第9次	1. 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112年之工作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推動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發展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致力於綠色照明產業，力行環境保護工作，持續開發最先進的綠色照明產品，秉持著「節能、減碳、環保、健康」的經營理念及重大性原則，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依組織營運方針指示，公司之產品均已針對環境危害性物質進行禁用措施，配合歐盟產品制定的規定，限制危險物質 (Hazardous Substances ; RoHS)，如鉛、鎘、汞、六價鉻、溴化耐燃劑、PBBs與PBDEs和其他危害物質，希望抑制產品生命週期中造成環境及社會的危害。本公司經設計和檢驗，讓產品符合RoHS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廢棄物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回收處理，且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及並不定期與勞工座談宣導資源回收之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針對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但隨時注意氣候變遷，並積極開發節能減碳之綠色產品，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同時又達到長期穩健經營的目標。	如左列之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訂有「溫室氣體盤查管理辦法」以處理有關溫室氣體排放、數據蒐集、計算與查證作業。在管理措施上有季節性調控空調溫度、隨手關閉空調及照明電源、宣導勤走樓梯代替電梯，以減低電力負荷；使用省水閥不浪費水資源；文件管理電子化，善用回收紙張再利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用，減少紙張使用量；確實執行廢棄物回收管理與資源分類，並由專人負責廢棄物管理與分類。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遵循國際人權公約，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性別平等、工作權及嚴禁任何非法歧視等保障人權之規定，並由專人處理員工之工作事宜，以充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員工酬勞不低於年度獲利8%。另依據本公司「考績管理辦法」，參酌各部門績效及個人考評，給予員工合理的報酬、獎金及晉升鼓勵。其他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第71-72頁)。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無虞之職場環境，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定期實施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以預防職業災害。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以長期人才培育為要，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依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員工個人需求，規畫安排內外部教育訓練，提升與更新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亦鼓勵員工培養多方面興趣及技能，規畫未來職涯發展。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之產品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標示。並且重視客戶關係之維護，並訂定「客戶抱怨處理作業程序」作為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之相關作業流程。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與供應商簽定契約條款中規範綠色環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社會責任管理之要求，共同遵守有關安全、衛生、環保相關法令規定，若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則不再進行交易。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			本公司雖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惟已於股東會
			如左列之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年報中揭露公司對社會、員工及股東之承諾，積極落實資訊公開透明。	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惟仍遵循法令規定、考量公司狀況及集團整體營運活動，對企業社會責任予以推行落實，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於99.08.13取得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證書，制訂有ISO14001『品質環境危害物質管理手冊』在環保、安全及衛生方面均符合當法令要求，對於員工每二年進行健康檢查。 2、無衝突礦產政策(Non-Conflict Minerals policy) - 「不購入、不使用衝突金屬」：本公司訂有「衝突礦產控制管理辦法」為了捍衛人權和減緩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鄰近國家之武裝衝突，我們支持電子產業公民聯盟 (EICC)及全球永續議題e化倡議組織(GeSi)所創立之無衝突採購倡議 (CFSI)，並公告無衝突金屬政策於公司網站，善盡社會責任。 3、本公司響應隨手作公益，認養愛心發票箱，扶助社會弱勢團體。				

上市上櫃氣候相關資訊：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3.5 億元之上櫃公司，依金管會發布之「上市櫃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屬於第四階段於 2027 年完成盤查，2029 年完成含重要子公司完成查證；本公司已擬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定期提董事會報告進度。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所揭示之「誠信經營守則」，為經100年06月21日股東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針對下列事項訂定防範措施： 1.行賄及收賄。 2.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p>4.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p> <p>5.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p> <p>6.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p> <p>7.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p> <p>上述相關規定已公告，並對員工、經理人及董事會進行宣導。</p> <p>(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中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程序、檢舉制度、懲戒與申訴制度等相關程序。</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考量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簽定契約明訂誠信行為之條款，當有違反時，本公司有權終止業務往來。</p> <p>(二)本公司設置直屬於董事會之稽核室，稽核室依內部控制機制，每年定期及不定期進行查核作業，並將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採取適當改善措施，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p> <p>(三)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於討論與表決時均予以迴避。</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控制度，內部稽核單位定期評估風險並擬定稽核計畫，依其計畫執行相關查核，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讓管理階層了解公司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達到管理之目的。</p> <p>(五)本公司除了於新人到職時進行誠信宣導課程及簽署遵法宣言外，不定時參加主管機關舉辦之相關研討會及課程。</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及相關懲戒，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p> <p>(二)本公司受理檢舉案件時，將成立調查委員會以不公開方式展開調查，以保護當事人隱私及人格，並充分給予當事人答辯及陳述意見之機會。</p> <p>(三)本公司對於檢舉案件以保密方式處理，確保檢舉人免遭受任何報復或其他不利之待遇，並保護雙方當事人的隱私權。</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 http://www.hepgroup.net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訂有「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對企業誠信經營予以推行落實，並無重大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p>				

(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惟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至本公司網站 [http:// www.hepgroup.net](http://www.hepgroup.net) 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111 年度全體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	陳睿謙	111/09/2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各營業循環類型下，常見內控缺失態樣與案例分享	6
法人董事代表	陳承光	111/07/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因應與企業 ESG 行動	3
		111/07/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資安威脅獵捕-台灣新創契機	3
法人董事代表	黃燈財	111/11/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111/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注意之公司治理評鑑重點解析	3
法人董事代表	郭立偉	111/12/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看懂財報為公司經營把關	3
		111/8/25	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史碩明	111/1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111/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
獨立董事	游偉煌	111/8/30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法律觀點談投資併購的評估與執行	3
		111/7/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獨立董事	巫貴珍	111/10/6 ~ 111/10/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審計準則公報第 75 號解析—辨認並評估重大不時表達風險	6
		111/9/20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國際租稅變革與家族財富傳承	3
		111/8/25	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2. 本公司會計主管、稽核主管及職務代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會計主管 職務代理人	徐陳港	111/12/8 ~ 111/1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代)	吳晏禎	111/9/14	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內控個資法實戰作業	6
		111/10/28	內部稽核協會	資安防護與雲端安全稽核實務研討	6

3. 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投保對象	投保公司	投保金額(美金:元)	投保期間(起訖)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	3,000,000	111.11.01~112.11.01

4. 公司治理與道德規範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規範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遵守現行有效之政府法規和公司政策，並致力奉行「誠信正直」原則，其行為準則之重點如下：

- a. 誠信經營之商業原則。
- b. 利益迴避。

- c. 保密責任。
- d. 使用公司資源。
- e. 營業秘密與機密資訊保護及使用。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42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三一東林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一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1.05.31	1、承認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贊成權數:19,480,298 權。 反對權數:291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015 權。	依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2、承認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贊成權數:19,480,297 權。 反對權數:4,291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6,016 權。	依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3、通過本公司擬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贊成權數:19,484,284 權 反對權數:303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26,017 權	依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4、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贊成權數: 19,480,289 權 反對權數: 299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30,016 權	依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5、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贊成權數: 19,480,287 權 反對權數: 301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30,016 權	依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6、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案	當選人:巫貴珍 當選權數:19,453,315 權。	票決結果:當選。
	6、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照案通過。 贊成權數: 19,478, 210 權 反對權數: 1,393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44, 001 權	依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親自參與人數
111.3.14	第七屆第22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修訂「銷售及收款循環」、「主管核准權限管理辦法」 修訂「考績管理辦法」 110年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110年盈餘分配案 110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17,300,000股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公司章程」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補選獨立董事案—陳國華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111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董事會日期	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親自參與人數
		14. 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案 15. 股東提名權受理期間及處所案 16.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111.4.19	第七屆第 23 次	1. 補選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及資格審查 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3. 委任獨立董事游偉煌為第四屆薪酬委員 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1.5.12	第七屆第 24 次	1. 修訂「採購及付款循環」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1.07.19	第七屆第 25 次	1. 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辦理私募普通股相關作業案 2. 京城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案 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案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融資額度案	獨立董事建議委請證券商評估私募對公司經營權異動情形。	3
111.08.11	第七屆第 26 次	1. 稽核主管異動案—黃致皓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1.08.30	第七屆第 27 次	1. 更換財報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1.11.9	第七屆第 28 次	1. 對威森電子(珠海)背書保證—美金 300 萬 2. 對子公司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案 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融資案 4. 汽車事業處總經理委任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1.12.23	第七屆第 29 次	1. 112 年度預算案 2.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111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 4. 薪酬委員會 112 年工作計畫案 5. 對子公司參壹科技(上海)資金貸與案 6. 子公司參壹科技(上海)變更股東案 7. 台灣新光銀行融資案—短借 6 千萬 8. 中國信託銀行融資案—短借 5 千萬。 9. 汽車事業部總經理薪酬 10. 修訂「內部重大資訊作業程序處理」 11. 110 年董事酬勞發放案 12. 110 年經理人及員工酬勞發放案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2.3.22	第七屆第 30 次	1.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討論。 2.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選舉第八屆七席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案 5.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6.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方式、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7. 受理股東提案期間、處所及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8. 受理股東提案期間、處所及董事候選人提	全體出席董事 無異議照案通過	3

董事會日期	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親自參與人數
		名案 9. 本公司會計主管委任案 10. 本公司會計主管薪酬案 11. 修訂「考績管理辦法」案 12. 與三一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經銷契約增補協議之追認案 13. 本公司擬透過 CHUAN WEI 增資 160 萬美金案 14. 對子公司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案 15. 對海外子公司 HEP GmbH 資金貸與案 16. 就由安侯法律事務所提供本公司非屬審計服務的法律服務，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7. 台中商業銀行融資額度案		
112. 4. 28	第七屆第 31 次	1. 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發行普通股執行情形案。 2. 擬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3.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第八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5. 審查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候選人名單。 6. 補充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7. 稽核主管委任案。 8. 審查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9. 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10.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預估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2. 5. 9	第七屆第 32 次	1. 通過 112Q1 財務報告案。 2. 銀行融資申請展期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廖鳳宜	92.9.1	111.8.11	職務調整
稽核主管	黃致皓	111.7.1	111.11.29	職務調整
會計主管	林松均	96.8.20	111.12.12	個人請辭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111/01/01~111/06/30	1,000	0	0	0	0	0	1,000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0千元。
	王玉娟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	111/07/01~111/12/31	1,300	0	45	0	710	755	2,055	移轉計價公費400仟元，所得稅查核250仟元，其他諮詢評估60仟元，私募現增變更登記45仟元
	莊鈞維									

註：於111年8月30日董事會決議更換簽證會計師。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08.30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經營管理所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淑瑩、莊鈞維
委任之日期	111.8.30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11 年第三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東及開發(股)公司	0	0	0	0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14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 事 長 (代 表 人)	陳 睿 謙	0	0	0	0
董 事 (代 表 人)	黃 燈 財	0	0	0	0
董 事	匯永盈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代 表 人)	陳 承 光	0	0	0	0
董 事 (代 表 人)	郭 立 偉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史 碩 明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游 偉 煌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陳 國 華 111/03/01 解任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巫 貴 珍 111/5/31 就任	0	0	0	0
電 子 事 業 群 總 經 理	陳 承 光	0	0	0	0
汽 車 事 業 群 總 經 理	趙 萬 青 111/11/9 就任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及 財 務 主 管	何 黃 金 敏	0	0	0	0
會 計 主 管	林 松 均 111/12/12 解任	0	0	0	0
會 計 主 管	林 華 軍 112/3/22 就任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04月14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魏 聖 航	2,800,000	7.94%	0	0	0	0			
豐悅國際投資(股)公司	2,602,000	7.38%	0	0	0	0	無	無	無
豐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嘉	1,128,000	3.20%	0	0	0	0	東方超群、東及開發	公司代表人為同一人	無
東及開發(股)公司	2,589,000	7.34%	0	0	0	0	無	無	無
東及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嘉	1,128,000	3.20%	0	0	0	0	豐悅國際、東方超群	公司代表人為同一人	無
魏 文 傑	2,300,000	6.52%	0	0	0	0			
陳 嘉 豪	1,686,000	4.78%	0	0	0	0			
東方超群投資(股)公司	1,655,583	4.69%	0	0	0	0	無	無	無
東方超群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品嘉	1,128,000	3.20%	0	0	0	0	豐悅國際、東及開發	公司代表人為同一人	無
張 秋 娥	1,285,000	3.64%	0	0	0	0	無	無	無
黃 銘 祐	1,250,000	3.54%	0	0	0	0	無	無	無
陳 品 嘉	1,128,000	3.20%	0	0	0	0	豐悅國際、東方超群、東及開發	公司代表人為同一人	無
董 大 海	1,004,000	2.85%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04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LTD.	1,024	63.31	593	36.69	1,617	100.00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34	100.00	0	0	10,334	100.00
HEP GmbH(註 1)	0	0	0	100.00	0	100.00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註 1)	0	0	0	100.00	0	100.00
禾一建築科技(股)公司	1,500	37.04	0	0	1,500	37.04

註 1：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2年04月30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1.04	15	200	2,000	200	2,000	創立股本	無	註 1
91.05	10	2,200	22,000	2,200	22,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2
91.11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38,000 仟元	無	註 3
92.10	10	6,100	61,000	6,100	61,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元	無	註 4
94.02	20	9,700	97,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 9,000 仟元	無	註 5
94.12	35	9,700	97,000	8,500	8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註 6
95.05	20	20,000	2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註 7
95.06	10	20,000	200,000	13,400	134,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4,000 仟元	無	註 7
95.07	10	20,000	200,000	14,874	148,740	盈餘轉增資 14,740 仟元	無	註 8
96.08	52.5	20,000	200,000	19,874	198,74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 9
96.08	10	50,000	500,000	20,420	204,200	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 5,460 仟元	無	註 10
96.08	10	50,000	500,000	22,805	228,049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849 仟元	無	註 10
97.08	10	50,000	500,000	26,732	267,324	盈餘轉增資 39,275 仟元 (員工紅利 5,068 仟元， 股東紅利 34,207 仟元)	無	註 11
99.09	26.9	50,000	500,000	26,755	267,55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 股 230 仟元	無	註 12
99.11	26.9	50,000	500,000	27,627	276,27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 股 8,720 仟元	無	註 13
100.01	28	50,000	500,000	31,320	313,204	現金增資 36,930 仟元	無	註 13
100.03	26.9	50,000	500,000	31,346	313,46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 股 260 仟元	無	註 14
104.01	10	50,000	500,000	30,385	303,854	庫藏股減資 9,610 仟元	無	註 15
105.08	10	50,000	500,000	30,339	303,394	庫藏股減資 460 仟元	無	註 16
109.10	10	50,000	500,000	30,679	306,79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 股 3,400 仟元	無	註 17
111.8	10	50,000	500,000	35,279	352,794	私募普通股增資 46,000 仟元	無	註 18

註 1：91.04.22 經授中字第 09132011800 號函核准。
 註 2：91.05.28 經授中字第 09132176970 號函核准。
 註 3：91.12.09 經授中字第 09133091340 號函核准。
 註 4：92.11.07 經授中字第 09232928760 號函核准。
 註 5：94.03.15 經授中字第 09431803480 號函核准。
 註 6：95.01.17 經授中字第 09531562100 號函核准。
 註 7：95.06.01 經授中字第 09532251300 號函核准。
 註 8：95.08.02 經授中字第 09532591190 號函核准。
 註 9：96.08.23 經授中字第 09632650960 號函核准。

- 註 10：96.09.10 經授中字第 09632721430 號函核准。
 註 11：97.09.08 經授中字第 09733014650 號函核准。
 註 12：99.11.16 經授中字第 09932833650 號函核准。
 註 13：100.01.27 經授中字第 10031584230 號函核准。
 註 14：100.03.09 經授中字第 10031731800 號函核准。
 註 15：104.01.19 府授經商字第 10407023530 號函核准。
 註 16：105.08.08 府授經商字第 10507783030 號函核准。
 註 17：109.10.15 府授經商字第 10907564330 號函核准。
 註 18：111.08.15 府受經商字第 11107483810 號函核准。

112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5,279,387 股	14,720,613 股	50,000,000 股	上櫃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04 月 14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91	3,260	8	3,359
持有股數	0	0	10,313,273	24,875,112	91,002	35,279,387
持股比例	0	0	29%	71%	0%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2 年 04 月 14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513	19,682	0.06
1,000 至 5,000	521	1,122,183	3.18
5,001 至 10,000	103	825,277	2.34
10,001 至 15,000	58	755,581	2.14
15,001 至 20,000	29	531,009	1.51
20,001 至 30,000	30	757,000	2.15
30,001 至 40,000	20	703,226	1.99
40,001 至 50,000	14	639,000	1.81
50,001 至 100,000	27	1,961,258	5.56
100,001 至 200,000	17	2,442,000	6.92
200,001 至 400,000	10	2,628,036	7.45
400,001 至 600,000	3	1,506,351	4.27
600,001 至 800,000	3	2,165,000	6.14
800,001 至 1,000,000	1	924,201	2.62
1,000,001 以上	10	18,299,583	51.86
合計	3,359	35,279,387	100

2、特別股：無。

(四)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2 年 04 月 14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魏聖航		2,800,000	7.94%
豐悅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2,000	7.38%
東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89,000	7.34%
魏文傑		2,300,000	6.52%
陳嘉豪		1,686,000	4.78%
東方超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5,583	4.69%
張秋娥		1,285,000	3.64%
黃銘祐		1,250,000	3.54%
陳品嘉		1,128,000	3.20%
董大海		1,004,000	2.8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03 月 31 日
	最	高	63.10	62.2	51.40
每股市價	最	低	27.45	44.25	43.55
	平	均	43.57	51.46	45.80
	分	配	14.48	15.74	14.74
每股淨值	分	配	14.48	15.74	-
	加	權	30,679	32,596	35,279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0.01	(2.76)	(1.05)
		追溯調整後	0.01	(2.76)	-
	現	金	0	0(註)	-
每股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	積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4,357	(18.64)	-
	本	利	0	0	-
	現	金	0	0	-

註1：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5：尚未完成盈餘結算。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本公司未來發展、資本支出預算規畫，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且不高於百分之九十發放現金股利，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餘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2.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不配發股利，尚待 112 年股東常會決議。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八。(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董事酬勞係以當期之稅後淨利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認列為營業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以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不分派員及董事酬勞。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1 年度無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無分派員工、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發行私募普通股，總股數以不超過 17,500 千股；並以股東會決議之定價原則訂定之，經 111 年 7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以 111 年 7 月 10 日為定價日。
2. 資金來源：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6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43.04 元，認購總金額為 197,984 千元。
3. 資金運用：強化財務結構、提高及預留資金靈活運用空間，預計可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

(二) 執行情形：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資金運用已執行完畢。(私募執行情形詳細請參閱第 93 頁。)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光源之驅動元件，提供各項電光源裝置驅動點燈及穩定電流產品之生產、研發與銷售及改裝成車銷售。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11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LED 電子產品		452,569	56.41%
成車銷售		258,746	32.25%
其他		90,938	11.34%
合計		802,253	1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

3-1、電子科技事業：

本公司為專業之電光源驅動元件製造廠，主要產品為電子式安定器、電子式變壓器及 LED 電子式驅動器，可廣泛應用於鹵素燈、螢光燈、汞燈、複金屬燈、高壓鈉燈及 LED 燈等電光源，主要功能為提供點燈電壓、穩定電流或變壓等功能，相較於傳統電感式安定器更有節能、護眼、小型輕量、提升燈具效率、延長燈管壽命、易調光及安全性高等特性。

3-2、汽車科技事業：

代理 BRABUS、NOVITEC、STARTECH 等汽車精品改裝套件，及代理 MATE BIKE 越野型折疊電動輔助自行車。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4-1、電子科技事業

照明產業發展至新舊交替的階段，各種高效率新光源不斷推陳出新，本公司除將持續配合照明光源發展及市場需求開發各類高效率光源之驅動商品外，由於節能議題不斷受到重視，市場對照明系統的調光控制需求不斷成長，本公司未來將加速各產品線調光控制功能之研發，並進一步朝向照明控制系統及管理模組之發展。

項目	111 年
調光型安定器	➤ 無線控制+物體移動偵測軌道UV燈殺菌之安定器
LED 電子式 驅動器	➤ 4W小型化全電壓美規內置型非調光型LED驅動器 ➤ 30W DC/DC DALI DT8雙輸出之磁吸式調光型LED驅動器 ➤ 7W小型化方型內置型相位調光型LED驅動器 ➤ 25W/40W智能無線Casambi控軌道型調光型LED驅動器 ➤ 15W~36W全輸入電壓智能無線Tuya控軌道型調光型NFC設定功能之LED驅動器

項目	11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W~36W全輸入電壓&雙輸出智能無線Tuya控軌道型調光調色溫且NFC功能設計之LED驅動器 ➤ 1~10W內置和獨立式共存之具NFC設定功能非調光LED驅動器 ➤ 12W/25W內建雙輸出智能無線WiZ型獨立式調光調色溫之LED驅動器 ➤ 12W/25W內建智能無線WiZ型獨立式調光之LED驅動器 ➤ 無線藍芽通訊轉DALI控制系統模組 ➤ 7W~15W小型且優化線路之圓形出現式內置行相位調光型LED驅動器 ➤ 12W~40W優化線路架構之軌道型非調光

4-2、汽車事業：

本公司為知名汽車品牌 BRABUS 與 MORGAN 成車之台灣總代理，並代理各式品牌汽車精品改裝套件與自行車，以滿足客戶對於個性化與品質的需求。不僅代理知名的 BRABUS、NOVITEC、STARTECH 等汽車精品改裝套件，也代理 MATE BIKE 越野型折疊電動輔助自行車，提供客戶多樣化的選擇。我們的目標是提供高品質、個性化的產品和優良的服務，讓客戶滿意並成為長期合作夥伴。我們的專業團隊將竭盡所能，滿足客戶的需求和期望，並致力於提供最佳的產品和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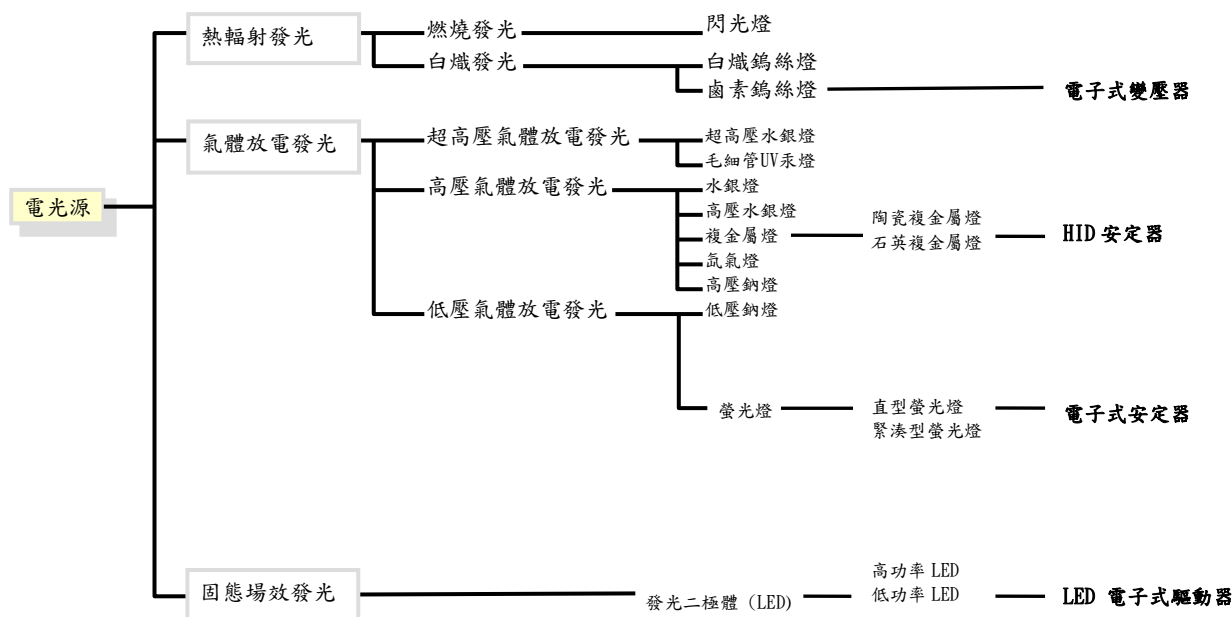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1、電子科技事業：

(1)電光源產業

本公司為專業之電光源驅動元件製造廠，主要產品為電子式安定器、電子式變壓器及 LED 電子式驅動器，產品主要作為燈源及市電間之媒介，可提供點燈電壓、穩定電流及變壓等功能。目前驅動電光源發光的安定器分為電感式安定器及電子式安定器。由於傳統電感式安定器，其外型笨重且效率低，逐漸被電子式安定器取而代之；電子式安定器具有精密的電路並針對光源的特性進行設計故具備提升效率、節省能源、延長燈具壽命及提升照明品質等優勢。由於光源種類形式各異，安定器針對不同的光源來設計開發，故安定器產業之發展與電光源演進與發展息息相關。電光源依發光原理可區分為熱輻射發光(Incandescent)、氣體放電發光(Discharge)、固態場效發光三種，詳細之電光源分類與各式電光源驅動元件所屬應用光源如下圖所示：



資料來源：CADET；宏遠證券整理

i. 熱輻射發光電光源

熱輻射發光電光源包括白熾鎢絲燈泡(Argon-tungsten)、鹵素燈(Halogen)等，其發光原理為透過電能加熱燈泡內之鎢絲，當溫度達攝氏500度以上時鎢絲即呈現白熾狀態而發光，鎢絲所產生的紅外線大於可視光，約80%以上的電力消耗會轉化為紅外線，也就是釋放出熱能，僅其中10%~20%的電力消耗係發出可視光供照明使用，隨著溫度越來越高，燈泡中之鎢絲將逐漸蒸發變細，最後燒斷而無法繼續使用，故耗電量大、發光效率差及壽命短是其最主要之缺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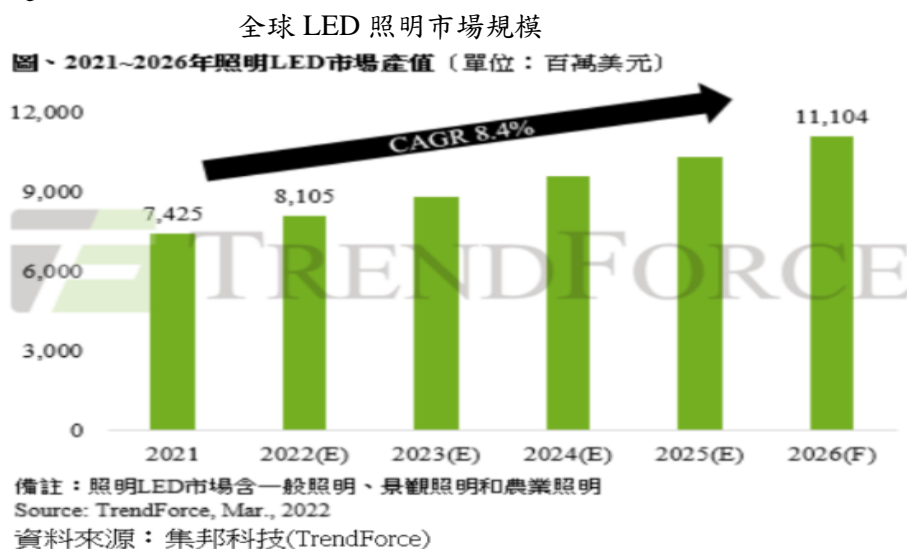
ii. 氣體放電發光電光源

氣體放電發光原理則為將燈管內填充氣體，氣體原子核的最外層電子易吸收外來能量而躍升到較高的能階，當電子躍升到較高的能階時，會有返回原能階的傾向。在返回原能階的過程中，先前所吸收的能量會以光子的方式輻射出來。氣體放電燈從其填充氣體之壓力又可區分為低壓與高壓氣體放電，凡氣體放電發光管壁負荷壓力大於3W/cm²稱高壓氣體放電(High-Intensity Discharge, 以下簡稱HID)，包括有高壓鈉燈(High Pressure Sodium-HPS)、複金屬燈(Metal Halide-MH)等；低壓氣體放電(Low-Intensity Discharge)則以螢光燈為主，包括有直管型螢光燈(Linear Fluorescent Lamps)、緊湊型螢光燈(Compact Fluorescent Lamps, CFL)也就是俗稱的省電燈泡等，隨著環保節能議題受到人們重視，氣體放電燈在本身效率不斷提高、成本持續降低下，逐漸取代白熾燈。

iii. 固態場效發光電源—發光二極體

發光二極體(以下簡稱LED)被視為本世紀光源，也是照明技術創新的希望，是繼愛迪生發明白熾燈後最偉大的發明之一；照明產品的要求為高照度、高演色性、低眩光與光源穩定等功能，LED提供體積小、耗電量低、壽命長、控制容易及耐震防潮等優點，近年各家照明廠商紛紛投入LED照明之研究與開發，因此在LED發光效率提升，電性、機構元件技術障礙逐漸克服，加上白光LED成本呈現下滑趨勢下，LED已逐漸往照明應用領域發展，預料未來LED照明產品將快速取代日光燈、鎢絲燈，將帶動LED照

明發展提前。依據工研院研究報告，LED照明2019-2023年平均複合成長率高達 10%。



(2)電光源驅動元件

所有電光源都不能直接接通外置電源，需要一個裝置來調節穩定通往光管的電流而產生光。因此所有的光源依照其發光的方法都需配置一個驅動元件進行驅動。依照不同光源，目前電光源驅動元件包含電子式變壓器、電子式安定器及 LED 電子式驅動器。白熾燈及鹵素燈是以加熱燈絲，透過熱輻射的方式來發光，使用時提供定額即可驅動燈泡，故燈具上大多數配備變壓器；螢光燈及 HID 燈等氣體放電燈的驅動方式較為複雜，點燈時須提供高電壓來啟動，在成功啟動後又須限制導通電流的大小，故螢光燈及 HID 燈需配備安定器作為啟動點亮燈管及穩定工作電流。一般而言，安定器分為傳統電感式及電子式，傳統電感式安定器是由鋼片線圈所構成，需搭配一個稱為啟動器的小元件，其外型笨重且效率低；電子式安定器因具有精密的電路並針對燈管的特性來設計，故具備提升效率、節省能源及延長燈管壽命、瞬時點燈、無閃爍、護眼等優勢，因此傳統電感式安定器目前逐漸被電子式安定器取而代之。

1-2、汽車科技事業

改裝車產業是指透過更改或替換汽車零配件來改變原有車輛性能、外觀或功能的行業。該產業通常包括改裝配件製造商、改裝服務提供商和改裝成車及零件銷售商等多個角色。

(1)改裝車產業正在迅速發展，主要原因包括：

- A 消費者需求：隨著人們對個性化和豪華汽車的需求不斷增加，改裝車市場也在迅速擴大。
- B 技術進步：新興技術如 3D 打印、材料科技、人工智慧等技術的應用，使得改裝車配件的開發和製造更加高效和便捷。
- C 經濟效益：相對於購買全新的高端豪華車，改裝現有車輛的成本更低，並且能夠在一定程度上實現個性化定制。

(2)改裝車市場主要分為兩個方向：性能和外觀。在性能方面，改裝車可以通過更換引擎、排氣系統、懸掛系統、輪胎和煞車等零件，從而提高汽車的加速性能、操控性能和制動性能。在外觀方面，改裝車可以通過更換車身

套件、車身彩繪、車輪和輪圈等零件，從而改變汽車的外觀風格和氛圍。

未來，改裝車產業將繼續朝著技術創新和個性化定制的方向發展。例如，電動汽車改裝市場正在崛起，人們可以通過更換電池、電動機、充電設備等零件，從而提高電動汽車的性能和續航里程。此外，隨著人們對環保和節能的需求日益增加，改裝車產業也有望通過開發節能環保的改裝零件和系統，來滿足市場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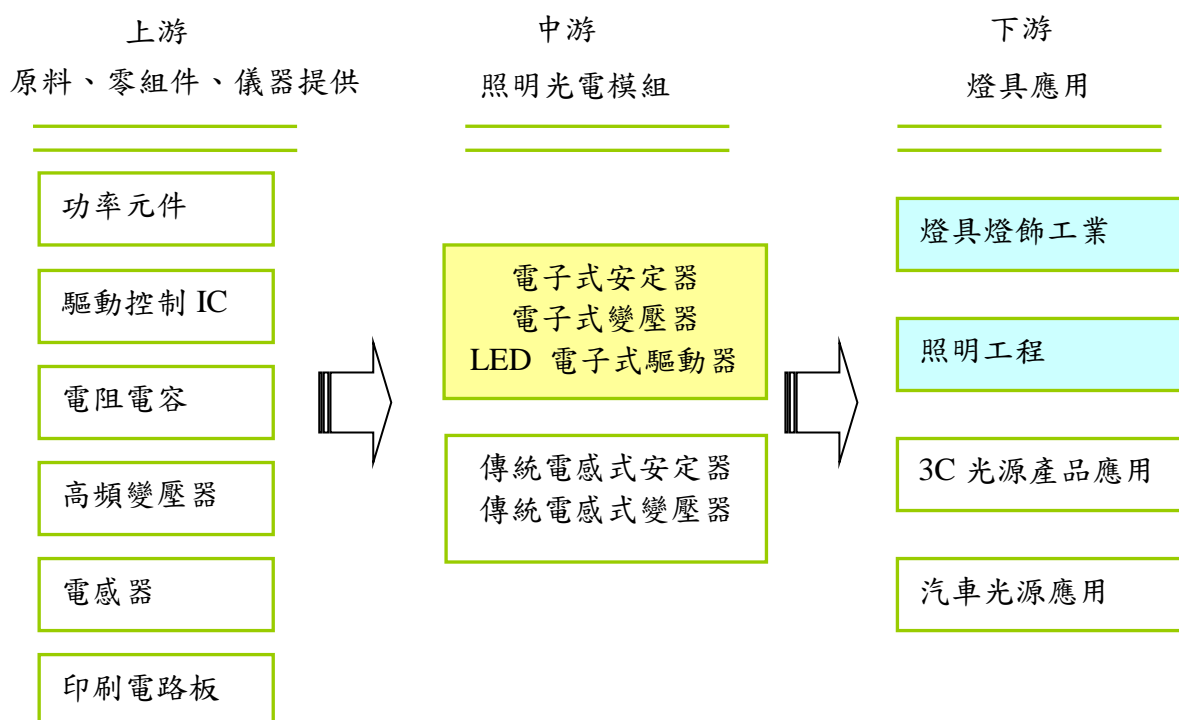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2-1、電子科技事業：

本公司為專業電光源驅動元件製造廠商，就照明電源管理模組的產業供應鏈而言，其所使用的組成除了印刷電路板、電阻、電容、電感及驅動控制半導體等電子元件是屬於供應鏈的上游產業，而所匹配應用的螢光燈及 HID 高密度氣體放電燈等各類燈源則是屬於下游供應鏈之產業。

但就技術層面來看，任何一個安定器在開發初期必定要根據 IEC 所規範各類燈源之規格，就各種燈管特定的技術參數去設計線路，才能開發出完全符合不同光源特定使用的安定器。因此，光源設計產業雖然在供應鏈上不屬於上游產業，但在技術規格上是本公司產品設計參考之重要範圍。

本公司在產業結構中，係扮演著如何使用適當的電子零組件、金屬機構等元件，設計出能夠發揮電光源效率的驅動裝置，在綠色照明概念及各國政府立法推動節能措施下，協助下游燈具或照明廠商，在產品使用上發揮效能，達到省電節能、綠色環保及兼顧消費者視力保健的最佳效果，茲將該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列示如下：



2-2、汽車科技事業：

本公司為改裝成車銷售及零件銷售與改裝服務商，改裝車產業是一個複

雜的產業鏈，由上游的改裝零配件製造商、中游的改裝服務提供商和下游的汽車用戶組成。這些不同的角色在改裝車產業中扮演著不同的角色和功能，彼此之間存在著緊密的關聯。

上游：改裝零配件製造商

改裝零配件製造商是改裝車產業的上游，他們負責設計、開發和生產改裝零配件。改裝零配件包括引擎、排氣系統、懸掛系統、輪胎、車身套件、車輪和輪圈等。改裝零配件製造商的產品質量、創新能力和生產效率對整個改裝車產業的發展起到重要的影響。因此，改裝零配件製造商需要密切關注市場需求和技術發展趨勢，不斷進行技術創新和產品優化。

中游：改裝服務提供商

改裝服務提供商是改裝車產業的中游，他們負責提供改裝服務，包括改裝設計、安裝和調整等。改裝服務提供商通常包括改裝車專賣店、汽車改裝車行和個人改裝工作室等。改裝服務提供商的技術水平、服務質量和客戶滿意度對改裝車產業的發展起到關鍵作用。因此，改裝服務提供商需要不斷提高自己的技術水平和服務質量，提供更好的改裝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

下游：改裝成車及零件銷售商

銷售商是改裝車產業的下游，他們面對的是改裝車產品的最終使用者。改裝車用戶的需求和反饋對改裝零配件製造商和改裝服務提供商的產品設計和服務水平都有著重要的影響。改裝車用戶需要關注改裝產品的品質、性能、價格和安全性等因素。據市場調查顯示，現今的改裝車用戶更加注重個性化和自我表現，對改裝車的需求也日益增加。這促進了改裝零配件製造商和改裝服務提供商的發展。同時，隨著汽車電子技術和新材料技術的發展，改裝車產業也面臨著新的挑戰和機遇。因此，改裝車用戶對新技術的需求和反饋對改裝零配件製造商和改裝服務提供商的研發和創新起到了重要的推動作用。

總體來說，改裝車產業的上游、中游和下游彼此相關，互相促進，相互依存。這促進了整個改裝車產業的發展，也推動了汽車工業的進步。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3-1、電子科技事業

(1) 產品發展趨勢

21世紀全球化經貿日趨頻繁、居家生活品質提升，各類照明用電也隨之往上攀升，造成電力負荷的增加。世界主要工業國的照明用電比例皆在10%~20%之間，而我國也在12%左右，成為僅次於工業動力馬達、冷氣空調之後的重要電力負載，若不善加節制，電力需求將永無止境，在乾淨發電技術尚無經濟規模時，需求增加將造成更嚴重的環境污染。

由於溫室效應及二氧化碳排放過量的議題高漲，節約能源與環境保護所衍生的綠色照明成為照明產業的主流趨勢，新光源產品的改良不斷推陳出新，而配合發光所需的電光源驅動產品也因電力電子技術的成熟，全球各大光源廠結合電源驅動元件製造商研發互相調適的電子式安定器與光源體，以提高光源的發光效率及光源的使用壽命，並朝高演色係數的光源發展。以電力電子技術所研發之燈用電子式安定器，除可顯著降低照明系統功率消耗以提高發光效率，改善低頻所產生之燈光閃爍，進而提高照明的品質外，也在政府單位對於環保節能法規章程的推動、先進光源科技的創新、電子零件

價格下滑下，使得電子式安定器產品製造價格越來越具有競爭力，此外顧客對照明需求改變的種種態勢，都是促使這個電光源驅動產業逐步朝向電子式安定器發展的重要因素。其中隨著節能議題不斷高漲，可配合不同場合自動調光的數位化可調光電子式安定器越受重視，預計將會是未來十年照明控制核心元件之一。

A. 產品技術研發策略

- a. 高功率因素 0.95 以上。
- b. 戶外使用功率超過 100W 以上與電流超過 1A 以上的定電壓 LED 電子式驅動器節能高效率達 90% 以上。
- c. 無頻閃低紋波小於 10%。
- d. Dali 調光範圍最低至 1% 以下。
- e. 長壽命 50,000 小時以上。
- f. 待機功率小於 0.3 瓦。
- g. 無線式感應調整輸出電流。
- h. 無頻閃低紋波 Triac 相位式調光。
- i. 無頻閃低紋波 1-10V, PWM, DALI 調光。
- j. multi-channel output/2C, 4C, 6C 多輸出通道 Dali 調光調色溫應用。
- k. 無線式控制 1-10V, Dali 調光。
- l. 智能照明無線藍芽控制模組搭配手機 APP。

B. 跟隨封裝/3C 大廠策略

- a. 跟隨一些主流 LED 封裝大廠所生產商業用與工業用的 LED T5 燈管規格去開發 LED 電子式驅動器配備有高功因素、節能高效率兼具調光的功能。
- b. 另針對 3C 大廠所開發 LED 路燈的規格與應用場合，開發總功率超過 100W 以上戶外型多輸出通道 LED 電子式驅動器。

C. 針對區域市場需求策略

- a. 歐洲 - 因歐洲能源政策，在商辦及家居的智慧照明需求將不斷增加，產品主力著重在 DALI 與無線調光調色機種之規格升級和成本優化。一般照明市場日趨飽和，除了持續開發現有客戶的照明應用，同時關注高毛利的利基市場，如船舶應用、農業照明、高瓦數戶外照明等等。
- b. 紐澳 - 澳洲能源委員會於 2021 年 9 月針對傳統鹵素燈實施監管，計劃於 2022 年底全面淘汰低效能的鹵素燈產品，LED 照明的滲透率將會再提升，需要加大推廣產品的能見度。因 SAA 認證需由當地進口企業申請，集中紐澳的需求給澳洲經銷商。
- c. 亞太 - 在 2021 年以吸頂燈佔比最大，其中智慧型照明有越來越多使用的趨勢。但該地區營收增長緩慢，未來策略是積極向高端商業建築照明市場推廣 Synca 智慧照明產品。

(2) 競爭情形

本公司 LED 電子式驅動器製程技術與產品品質深受肯定，由於照明產業依光源技術之不同可分不同區塊，亦包含不同之應用領域，各公司均傾向於專門研究某一個特殊技術領域來顯示其市場獨特專業性，因此各競爭者各有其領先技術領域。整體而言，目前 LED 電子式驅動器仍是以全球三大光源生產廠 Philips、OSRAM 及 GE 為首，此三大品牌皆是以整合上、中、下游從光源生產、製造銷售 LED 電子式驅動器、設計行

銷自有品牌燈具，維持其在照明產業最大的競爭力，但是由於光源技術的獨特性，這三大光源公司卻沒有一家公司是可以同時在全部六大類不同光源技術領域的驅動器市場都能保持名列前五大的市場占有率，此外在部分光源應用中之市場占有率是十分分散的，如CCFL及CFL。總而言之，在照明產業中彼此既競爭但某些領域卻又合作的特性之下，本公司與其他市場參與者可以是競爭亦有可能成為OEM或ODM等合作關係之夥伴。

3-2、汽車科技事業

(1)改裝車的發展趨勢：

- A. 電動化：隨著電動車技術的發展，改裝車也朝著電動化方向發展。改裝車的電動化改裝包括改裝電池、電控系統、電動馬達等。
- B. 智能化：改裝車也朝著智能化方向發展，例如智能行車輔助系統、智能音響、智能座椅等。
- C. 輕量化：改裝車也朝著輕量化方向發展，例如使用輕量化材料、改裝輕量化懸掛系統、輕量化排氣系統等。
- D. 環保化：改裝車也越來越注重環保，例如改裝優化燃油經濟性、改裝減少污染排放等。

(2)改裝車的競爭情形：

改裝車市場競爭激烈，主要競爭對手包括改裝零件製造商、改裝車服務提供商、原廠汽車品牌廠商等。其中，改裝零件製造商是改裝車市場中的主要參與者之一，擁有著豐富的產品線和技術實力，為改裝車提供了各種零配件。改裝車服務提供商則是提供改裝服務的專業機構，通過不斷創新提升服務質量和產品的選擇性。汽車品牌廠商也開始進入改裝車市場，推出定制化的改裝車產品，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因整體車市有其份額，因此改裝車與原廠車也存有競合關係，其差異如下：

改裝車的優勢在於提供個性化和多樣化的選擇，能夠滿足汽車用戶對車輛獨特風格和性能的需求。同時，改裝車的改裝選擇更為靈活，能夠滿足用戶多樣化的需求。

原廠車則注重整車的品質、可靠性、安全性和技術水平，也擁有較強的品牌優勢和市場知名度。此外，原廠車還擁有完整的產品研發和生產鏈，生產過程高度自動化，生產效率和產品品質得到較好保障。

由於改裝車和原廠車在市場上的目標客戶不同，且存在著產品差異化和差異化定價，因此改裝車和原廠車之間存在著競爭關係，但這並不影響兩者的市場發展。同時，原廠車廠商也可以通過推出定制化的改裝產品，進一步滿足用戶個性化需求，提高市場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合併財務資料	111年度 合併財務資料	112年第一季 合併財務資料
研發費用		38,087	50,771	9,530
營業收入淨額		812,236	802,253	157,510
研發費用所佔比例%		4.69	6.32	6.05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2-1、電子科技事業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yua 無線控制且有物體移動偵測保護功能之軌道型 UV 安定器• 4W 小型化全電壓美規內置型非調光型 LED 驅動器• 7W 小型化方形內置型相位調光型 LED 驅動器• 7W/10W/15W 小型化圓形出線式內置型相位調光型 LED 驅動器• 15W~36W 全輸入電壓智能無線 Tuya 控軌道型調光調色溫且 NFC 功能設計 LED 驅動器• 15W~36W 全輸入電壓&雙輸出智能無線 Tuya 控軌道型調光調色溫且 NFC 功能設計 LED 驅動器• 25W/40W 智能無線 Casambi 控軌道型調光型 LED 驅動器• 30W DC/DC DALI DT8 雙輸出之磁吸式調光型 LED 驅動器• 12W/25W 單輸出&雙輸出內建智能無線 WiZ 型獨立式調光調色溫之 LED 驅動器• BLE 無線藍芽通訊轉 DALI2 控制系統模組

2-2、汽車科技事業：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項改裝車及改裝零組件之經銷買賣及維修、保養及改裝等服務，其有關技術及研發皆為原改裝車廠負責，故不適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1、電子科技事業：

- (1) 充分掌握市場訊息，在既有產品上增加有價值的新功能，以因應客戶未來多樣化、即時性的產品需求，並強化對新客戶的吸引力。
- (2) 持續精進產品優化及管控品質穩定性，彰顯品牌價值及差異化。
- (3) 有效運用光源整合技術發展最佳化的節能啟動參數組合。

1-2、汽車科技事業：

- (1) 推進技術升級：加強產品技術研發，推動改裝車產品的數字化、智能化、綠色化發展，提升產品技術水平和市場競爭力。

- (2) 拓展國際市場：開拓國際市場，加強與海外品牌的合作，擴大產品銷售規模和市場份額，提高品牌國際影響力。
- (3) 推動產業整合：促進改裝車產業整合和協同發展，加強產業上下游協調，提高整體效益和市場競爭力。
- (4) 加強資本運營：通過資本運營和市場化經營，提高企業規模和競爭力，擴大產業影響力。
- (5) 推進綠色發展：加強產品綠色設計，推動環保生產和可持續發展，為產業長遠發展提供保障。

2、長期發展計畫

2-1、電子科技事業：

- (1) 擴大產品與客戶的多元性，並持續提升 HEP 品牌辨識度。
- (2) 推動 HEP 進入歐洲前五大專業照明電子品牌行列
- (3) 運用歐洲最先進之光源調光核心技術及認證規範開發更高、更省電、更環保、及更低成本之綠色環保及節能照明電子產品。

2-2、汽車科技事業：

- (1) 推進技術升級：加強產品技術研發，推動改裝車產品的數字化、智能化、綠色化發展，提升產品技術水平和市場競爭力。
- (2) 拓展國際市場：開拓國際市場，加強與海外品牌的合作，擴大產品銷售規模和市場份額，提高品牌國際影響力。
- (3) 推動產業整合：促進改裝車產業整合和協同發展，加強產業上下游協調，提高整體效益和市場競爭力。
- (4) 加強資本運營：通過資本運營和市場化經營，提高企業規模和競爭力，擴大產業影響力。
- (5) 推進綠色發展：加強產品綠色設計，推動環保生產和可持續發展，為產業長遠發展提供保障。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232,490	28.62	243,270	30.32
外銷	亞洲地區	361,238	44.47	234,016	29.17
	歐洲地區	211,994	26.10	313,399	39.06
	美洲地區	3,450	0.43	8,396	1.05
	其他地區	3,064	0.38	3,172	0.40
合計		812,236	100	802,253	100

2、市場佔有率

2-1、電子科技事業：

發達經濟體如歐美日市場依舊率先導入高標準及帶智慧化的 LED 照明產品，由此帶來的附加值進一步推升該區域的市場產值，預計有 12% 成長空間。發展中經濟體如中國和亞太，及新經濟體如拉美、中東和非洲地區，因 LED 持續滲透及新建設專案推進，預計實現快速增長，分別為 10%-12% 和 13%-14%。因此本公司製造的 LED 電子式驅動器因應各國市場所需都能佔有一席之地。

2-2、汽車科技事業：

本公司經銷之改裝品牌為台灣總代理之獨家經銷商，故台灣市場佔有率為 100%。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3-1、電子科技事業：

根據 TrendForce 認為，照明封裝廠將不再以降低照明 LED 價格來獲取更多的銷售額，而更多地轉向以追求高光品質、高演色性照明 LED、人因照明、農業照明及其他利基型應用市場，透過研發創新實現營收成長，預計到 2026 年市場產值將達 92.6 億美金，2021 至 2026 年年複合成長率為 8.8%。預期本公司製造高品質之 LED 電子式驅動器，及研發符合人因照明之軌道燈系統，需求成應可審慎樂觀期待。

3-2、汽車科技事業：

改裝車市場的供需狀況和成長性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經濟發展、消費者喜好、政府法規等等。以下是幾個可能影響改裝車市場未來供需情況和成長性的因素：

- (1) 經濟發展：當經濟處於繁榮時期，人們通常會有更多的購買力和閒暇時間，可能會增加對改裝車的需求。相反地，當經濟不景氣時，消費者可能會更加注重節約，因此改裝車市場的需求可能會下降。
- (2) 消費者喜好：改裝車市場的發展也受消費者喜好的影響。隨著時代的變遷，消費者的喜好也可能會改變。例如，綠色和可持續性越來越受到關注，因此對改裝車市場的需求也可能會發生變化。
- (3) 政府法規：政府對車輛改裝有不同的規定和限制，這也可能會影響改裝車市場的發展。如果政府對改裝車的限制越來越嚴格，改裝車市場的成長可能會受到阻礙。

總體而言，改裝車市場具有一定的成長潛力，因為有很多消費者喜歡將車輛改裝成符合個人風格和需求的車輛。本公司致力於升級改裝技術及品牌的多元性，提供車主最頂級的客製化服務，因此在可見的改裝車市場成長下，公司可望成長受惠。

4、競爭利基

4-1、電子科技事業：

- (1) 領先之技術與研發：

本公司與經歐盟認證機構 DEKRA 所認可之德國實驗室長期密切配合，可於第一時間接收歐洲最新光源資訊，所擁有之技術可與歐洲光源電子大廠同步，與台灣總部之研發團隊相輔相成之下，領先業界適時推出新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整合全球優勢團隊：

本公司整合德國技術、台灣管理及中國製造，以提供客戶合理價格與迅速專業的服務，在廣大的光源電子市場中經營自有品牌及通路，必將創造高成長的營運績效。

4-2、汽車科技事業：

- (1) 品牌知名度：公司所經銷之改裝車品牌擁有相當高的品牌知名度，這使得我們在該改裝車市場中擁有競爭優勢。
- (2) 改裝技術：公司所經銷的代理品牌在汽車改裝技術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和專業知識，能夠提供客戶高品質的改裝產品和服務，而售後服務方面，公司定期派遣專業技師前往國外與品牌商做技術交流，因此在售後的維修保養及安裝零組件等皆優於市場標準。
- (3) 專業化產品線：所經銷之品牌皆提供了專門的產品線，包括改裝引擎、底盤、車身和內飾等，這使得我們可以針對不同的客戶需求提供相應的產品。
- (4) 頂級客製化服務：公司經營客群品牌黏著度高，行銷人員擁有高度的專業品牌知識，可依照客戶不同需求尋求最合適的產品外，售後的服務更是具備頂級管家式的產品管理，除在維修時提供頂級代步車外，亦攜同客戶前往海外改裝廠做品牌介紹等一條龍式的服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5-1、電子科技事業：

(1) 有利因素

A. 政府立法與節能計畫的推動

歐洲照明協會認為，歐洲照明工業的技術發展居於世界領先地位，藉由設定「以人為本的照明」這一核心發展理念，歐盟委員會及其成員國支持歐洲照明工業繼續保持其在這一領域的地位和影響力。以 2025 年為目標的歐洲照明產業發展藍圖對應歐盟政策框架中有關創新、能源、環境與增長的政策內容，提出了「提升生活品質」和「循環經濟」兩條發展主線，在照明節電的基礎上進一步增加了可持續照明和健康照明的發展內容，包含 LED 照明產品的普及、智慧照明系統的應用和實現以人為本的照明三個主要發展步驟。藍圖的實施將積極推動照明系統與能源基礎設施、建築管理系統，智慧照明系統的相互關聯，而不是與單個產品的關聯，並藉由智慧照明系統實現以人為本的照明發展目標，預期未來用於更環保節能和智慧照明所需的 LED 電子式驅動器將持續成長，成為光源驅動市場之主流產品。

B. 自主研發設計能力為競爭力之重要來源

本公司之研發設計能力係藉由自有技術深耕培育而來，並持續提升自主研發設計能力，開發新產品，避免技術或製程受制於人，亦可減少技術權利金之支出，有助於成本降低。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市場競爭產品價格維持不易由於產業競爭，疫情後時代造成料工費成本提高，與面對紅海產品毛利無法拉高等不立因素，造成本公司在面對產品訂價方面壓力日增。市場競爭產品價格維持不易。

【因應對策】

- (A) 技術研發：持續強化對核心技術的研究發展，加大與競爭對手間的技術門檻，增強生存根基。
- (B) 供應鏈管理：定期評估產業變化，隨時掌握下游客戶及上游供應商的發展，培養對市場變化之敏感度，並透過異業間技術合作，強化供應鏈競合關係，以提昇產業環境適應能力。

5-2、汽車科技事業：

(1)有利因素

- A. 政策支持：一些國家和地區出台了支持汽車改裝產業的政策，例如降低稅費、提供補貼和獎勵等，這對於改裝車市場的發展起到積極的促進作用。
- B. 增加個性化需求：隨著人們對汽車個性化需求的不斷增加，對於改裝車市場的需求也越來越大，這為改裝車市場帶來了更多的商機。
- C. 技術進步：隨著汽車科技的不斷進步，汽車改裝技術也在不斷提升，這使得改裝車市場能夠提供更高品質、更先進的改裝產品和服務。
- D. 豪華車市場的增長：豪華車市場的增長也帶動了改裝車市場的發展，因為豪華車輛更容易被人們改裝和個性化，這使得改裝車市場成為了一個潛在的利潤增長點。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環保限制：隨著全球環保意識的提高，一些國家和地區出台了嚴格的環保法規和限制，限制了改裝車市場的發展。例如，某些國家和地區禁止在汽車排氣系統中安裝不符合排放標準的部件。

【因應對策】

公司所代理之改裝品牌主要為歐洲知名改裝廠商，歐洲環保法規為全球國家中相對嚴格，故其改裝後之產品於環保限制影響不大。

- B. 安全問題：一些改裝部件的品質和安全性無法得到保證，這可能會對汽車行駛安全造成影響。因此，一些國家和地區出台了嚴格的檢測標準和規定，對改裝車進行監管。

【因應對策】

公司多年具多年經銷改裝經驗，其改裝品牌亦為海外知名改裝車廠，所出產之改裝零組件皆符合當地法令及監理機關認證，故安全疑慮相對較低。

- C. 法律規定：一些國家和地區出台了嚴格的法律規定，限制了改裝車市場的發展。例如，某些國家和地區禁止在公共道路上行駛改裝車。

【因應對策】

公司經銷代理之改裝品牌符合高嚴格之品管規範，所引進的改裝成車符合當地相關法令為最基本要求，且所代理的改裝車廠為歐洲知名品牌，

在歐洲的嚴格法規要求監理下亦無出廠疑慮，故法律的嚴格規範相對於受認證改裝車廠反而是利多因素。

D. 高昂的成本：改裝車市場需要投入大量的成本進行研發、生產和推廣，這使得改裝車的價格往往比普通車輛更高，這可能會限制一部分消費者的購買意願。

【因應對策】

公司目標客群為頂尖消費者族群，其購買力驚人，非一般消費者可比擬，該族群在意的是產品品質及稀缺性，故改裝車的價格並非首要考量。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1、電子科技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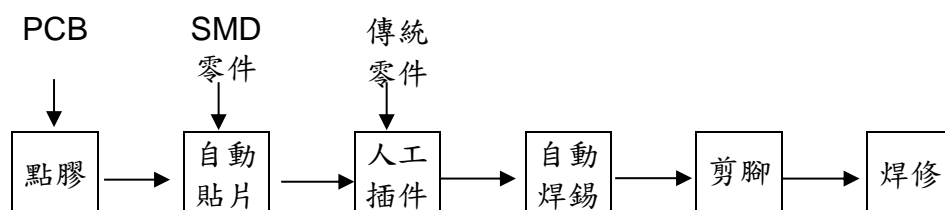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電子式安定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用於直管型螢光燈、緊湊型螢光燈及高壓氣體放電燈等。 2. 節省能源：較傳統安定器省電20%上。 3. 提高功率因數：傳統安定器高功率型約 80% ~ 90%。電子安定器為高功率約93%~99%。 4. 穩定光波：傳統安定器點燈頻率60Hz，一秒120次頻閃，肉眼很容易察覺到閃爍。而電子安定器因高頻點燈，輸出光波非常穩定幾乎無閃爍，且當電源電壓變動或燈管處於低溫時，也不容易閃爍，對保護視力很有幫助。 5. 降低雜音：和傳統安定器比，可聽音較低。 6. 體積小、重量輕，外觀體積可變化、彈性大。 7. 安全性高。 8. 延長燈管壽命，可達成廢棄物減量的環保目標。
LED 電子式驅動器	可透過電子轉換驅動各種不同功率高亮度 LED，並可以具有調光功能達到省電節能效果。
電子式變壓器	取代傳統式又大又重的變壓器，其功能是將市電轉換成低壓 12V AC 提供鹵素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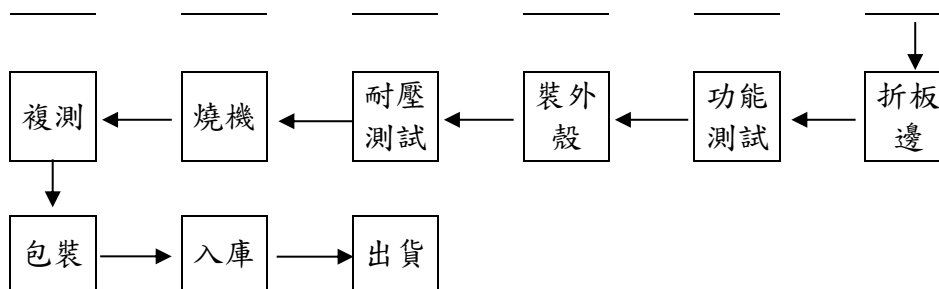
1-2、汽車科技事業：

大眾代步休閒、通勤、洽公及收藏等交通工具，或一般公司行號公務使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2-1、電子科技事業：





2-2、汽車科技事業：

本公司主要業務範圍為改裝訂製車及其改裝零組件之買賣，與前項有關產品之維修、保養及改裝等業務，並無生產製造過程，故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變壓器、電感器、積體電路、電晶體	國陽、歐富利、安富利、營格	供需正常
電容器	合廣	供需正常
印刷電路板	全合、科諾微	供需正常

(四) 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度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三一興業	112,285	19.94	關係人	三一興業	126,270	22.85	關係人	三一國際興業	42,897	53.52	關係人
2	三一超媒體	66,835	11.87	關係人	三一超媒體	38,327	6.94	關係人	Scuderia Motors	7,904	9.86	
3	其他	383,970	68.19		其他	388,015	70.21		其他	29,349	36.62	
合計	進貨	563,090	100		進貨	552,612	100		進貨	80,150	100	

增減變動說明：

- (1) 甲供應商主要為提供半成品之廠商，本年度採購金額減少係因該產品訂單需求所致。
- (2) 乙供應商主要為原料變壓器之廠商，本年度採購金額減少係因採購策略調整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

本公司銷貨客戶分散，並無過度集中之情形，故最近兩年度皆無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臺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子式安定器		245	245	41,967	131	131	25,253
電子式變壓器		59	59	4,185	29	29	2,524
LED 電子式驅動器		4,385	4,385	416,186	3,331	3,331	441,973
成車 (註)		12	12	205,761	23	23	273,092
其他		27	27	10,168	18	18	37,590
合計		4,728	4,728	678,267	3,532	3,532	780,432

註：成車數量以輛為單位。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臺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子式安定器		15	3,105	191	51,405	19	4,218	165	42,040
電子式變壓器		-	-	64	6,213	-	-	31	3,280
LED 電子式驅動器		5	1,402	3,750	508,871	10	4,795	2,675	447,774
成車銷售 (註)		12	217,500	-	-	11	202,518	8	56,228
其他		1	10,484	1,357	13,256	1	31,739	1,701	9,661
合計		33	232,491	5,362	579,745	41	243,270	4,580	558,983

註：成車銷售數量以輛為單位。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0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221	206	165
	間接人員	239	106	97
	合計	460	312	262
平均年歲		42.52	40.58	40.91
平均服務年資		5.41	5.94	6.45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4.00%	13.01%	16.67%

	大 專	26.60%	43.33%	37.00%
	高 中	23.40%	16.98%	18.00%
	高 中 以 下	46.00%	26.68%	28.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非常重視員工福利與健康，並視員工為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因此在規畫及執行各項人事制度及福利措施時，莫不以員工為最優先考慮。茲將各項人事及福利制度說明如下：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1)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如定期舉辦團體旅遊，以增進同仁彼此間之互動交流；每二年公司定期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辦各項活動，關心員工健康。本公司致力於將員工與公司之利益相互結合，以增進全體員工之福利。

其他員工福利措施：

- A. 年終獎金、三節禮金、生日禮金。
- B. 公司視營運狀況年度調薪。
- C. 週休二日。
- D. 享勞、健、團體意外險及年度健康檢查。
- E. 國內、外旅遊。
- F. 依勞基法令給予特別休假。
- G. 聚餐、婚喪喜慶補助。
- H. 開放的溝通管道與晉升機會。
- I. 社團活動，提昇同仁身、心、靈健康。
- J. 不定期專業教育訓練課程。

(2) 為提昇員工相關知識技能，在工作與學習得以相互為用，本公司提供多元且彈性的學習環境，增進員工專業技能與素養，奠定未來自我發展基礎。本公司針對不同職別的員工提供專業技能、研發及創新能力及經營管理類的訓練課程，不僅邀請外部專家授課，同時有內部講師，以提升員工職能及工作生涯發展。本公司致力於營造永續學習的工作環境，透過職能導向的學習發展體系與活潑生動實體訓練，並結合外訓課程，激發每位員工潛能，打造優質人才。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內容如下：

教育訓練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 進 人 員	1	8	2	0
內部職能及專業訓練	31	302	46.5	95,000
外 部 專 業 訓 練	13	18	134.5	76,190
合 計	45	328	183	171,190

2.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自 94 年 07 月 01 日起，公司配合政府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依法為選擇新制的同仁按月提撥 6% 退休金，存入勞工保險局個人帳戶；選擇勞工退休金舊制者或有舊制年資者，本公司業於 107 年 05 月 11 日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與本公司舊制退休金員工達成合意結清舊制年資，並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規範，請領贖餘款項並註銷帳戶之，並已於 107 年 05 月 30 日取得台中市政府核准函在案。

大陸子公司按中國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德國子公司按德國之社會福利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及所選擇計提比例提撥。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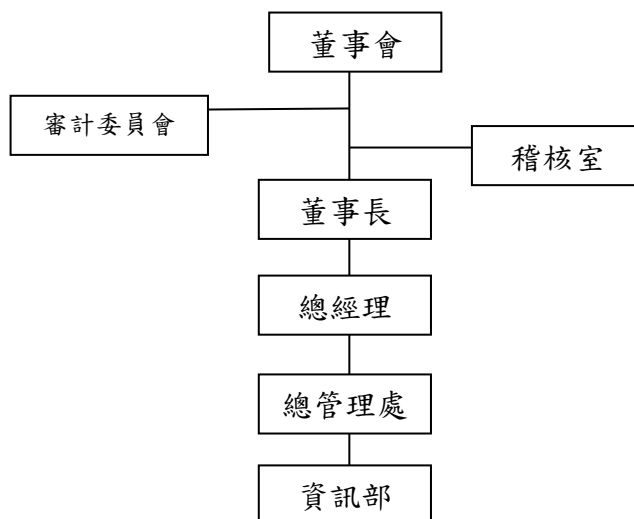
公司基於勞資共存共榮的認知，積極促進勞資和諧，全面加強溝通、協調，並持續改善工作環境。且透過勞資會議以定期及不定期的方式增進彼此溝通，建立共識，並增設員工意見箱予員工通暢之意見抒發管道，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未來仍將秉持誠信原則，營造勞資同心，共創利潤。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未來仍將秉持勞資雙方互利互惠之原則，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穩固。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 *以減少被攻擊的機率及提高入侵難度為主要手段。
- *以資料備份為基礎，加以管理措施減少資料外流的機會。
- *對各種作業流程建立內部稽核機制。

3. 具體管理方案

- *減少不必要的被攻擊的標的：盡量減少放置在 Internet 的服務，比如 FTP 或是網

站等。企業網站交由專業服務商代管，避免成為吸引企業網路被攻擊的標的。

*建立從外部防火牆到內部防毒軟體、加密線路等的防禦機制，提高入侵難度

- a. 不同地點的辦公室，採用 MPLS VPN 作為網路連線的方式，提高不同地點資料交換的安全性。
- b. 在本公司的辦公地點架設防火牆，區隔內部跟外部網路，並以網路行為控制設備 (AC)，以帳號權限方式管理使用者的網路行為。
- c. 建立內部網路防毒管理中控制台，監控網域內電腦防毒軟體更新及部屬的情況，監控電腦中毒情況並即時採取必要的行動，避免災情擴大。
- d. 郵件伺服器中建立 Mail SPAM 機制，並依實際情況做調整，建立 DNS SPF 規則，減少電子郵件網路詐騙發生的機率。
- e. 建立 WSUS 機制，保持區網內作業系統更新狀況良好。

*建立完整備份機制，分別針對 File server、DB、重要服務建立備份還原機制以及異地備份。

*以權限的方式管理使用者的網路使用，包含 Email、即時通訊、一般網路瀏覽均需申請經過核決流程後，方得開放使用權限，並同時監控、記錄使用者的網路行為。

*針對網路使用者做相關的教育訓練，若牽涉到個人資料部份，會進行個資法宣告，並經使用者確認無誤後，始得放行。

*包含機房人員進出管制、伺服器維護紀錄、網路行為紀錄、網路帳號及各系統使用帳號權限申請\取消機制等，每年度內部稽核對資通安全項目進行查核，以確認設備資安控制及系統復原測試執行是否確實。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完善備份機制及提高入侵的難度，於本公司投入一部 NAS，作為備份機制自動化及離線備份之用。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一)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合約	三一國際興業(股)公司	110.04.27~115.04.26	指定品牌之汽車及其相關零配件經銷	無
租賃合約	歐力士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11.3.17~114.3.16	特斯拉 Model 策規開發	無
經銷合約	永翔綠能有限公司	111.10.1~112.9.31	電動輔助自行車經銷合作協議書	無
採購合約	台灣愛多股份有限公司	111.3.22~112.12.31	商品經銷代理契約書	無
經銷合約	東森全球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3.26~112.12.31	商品經銷代理契約書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截至 112 年 第一季財務 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557,668	469,712	395,666	640,449	838,337	868,8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6,772	211,116	197,534	214,247	241,994	244,065
無形資產		11,386	11,310	10,818	10,047	8,547	8,969
其他資產		32,007	39,284	34,295	83,656	126,988	118,749
資產總額		817,833	731,422	638,313	948,399	1,230,733	1,255,0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8,228	230,061	138,812	495,832	625,658	687,673
	分配後	313,398	230,061	138,812	495,832	625,658	註 2
非流動負債		5,322	7,188	3,752	8,280	49,626	47,8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3,550	237,249	142,564	504,112	675,284	735,545
	分配後	318,720	237,249	142,564	504,112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14,283	494,173	495,749	444,287	555,449	519,458
股本		303,394	303,394	306,794	306,794	352,794	352,794
資本公積		188,090	187,193	188,485	139,176	291,160	291,1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3,074	28,793	22,870	26,317	(63,719)	(100,782)
	分配後	27,904	28,793	22,870	26,317	註 2	註 2
其他權益		(20,275)	(25,207)	(22,400)	(28,000)	(24,786)	(23,714)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4,283	494,173	495,749	444,287	555,449	519,458
	分配後	499,113	494,173	449,730	444,287	註 2	註 2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368,766	358,876	239,098	393,707	734,0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558	144,371	137,267	143,432	161,731
無形資產		8,797	6,298	5,978	5,424	4,163
其他資產		202,624	179,672	179,610	270,621	245,668
資產總額		732,745	689,217	561,953	813,184	1,145,5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0,058	157,677	55,332	354,528	576,167
	分配後	195,228	157,677	55,332	354,528	註2
非流動負債		38,404	37,367	10,872	14,369	13,9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8,462	195,044	66,204	368,897	590,114
	分配後	233,632	195,044	66,204	368,89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14,283	494,173	495,749	444,287	555,449
股本		303,394	303,394	306,794	306,794	352,794
資本公積		188,090	187,193	188,485	139,176	291,1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074	28,793	22,870	26,317	(63,719)
	分配後	27,904	28,793	22,870	26,317	註2
其他權益		(20,275)	(25,207)	(22,400)	(28,000)	(24,786)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4,283	494,173	495,749	444,287	555,449
	分配後	499,113	494,173	446,440	444,287	註2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3.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截至 112 年 第一季財務 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610,007	573,063	463,814	812,236	802,253	157,510
營業毛利		200,160	170,422	155,225	194,282	153,462	14,244
營業損益		9,981	1,962	(20,546)	9,004	(87,249)	(38,550)
營業外收入(支出)		14,323	3,231	14,749	(709)	3,386	1,487
稅前淨利		24,304	5,193	(5,797)	8,295	(83,863)	(37,06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21,895	889	(5,923)	157	(90,036)	(37,06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1,895	889	(5,923)	157	(90,036)	(37,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353)	(4,932)	2,807	(5,600)	3,214	1,0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42	(4,043)	(3,116)	(5,443)	(86,822)	(35,99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895	889	(5,923)	157	(90,036)	(37,063)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542	(4,043)	(3,116)	(5,443)	(86,822)	(35,9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註 2)		0.72	0.03	(0.19)	0.01	(2.76)	(1.05)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每股盈餘係考慮上開各年度現金增資及無償配股後計算追溯調整之金額。

4.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352,638	319,556	242,794	508,749	549,428
營業毛利		111,553	89,112	72,430	87,325	86,650
營業損益		(18,452)	(8,532)	(26,344)	(18,561)	(38,8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911	9,431	23,930	23,211	(44,999)
稅前淨利		22,459	899	(2,414)	4,650	(83,8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1,895	889	(5,923)	157	(90,03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1,895	889	(5,923)	157	(90,0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353)	(4,932)	2,807	(5,600)	3,2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42	(4,043)	(3,116)	(5,443)	(86,822)
每股盈餘(元)(註 2)		0.72	0.03	(0.19)	0.01	(2.76)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考慮上開各年度現金增資及無償配股後計算追溯調整之金額。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瑩、莊鈞維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截至 112 年第一季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12	32.44	22.33	53.15	54.87	58.6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9.7	237.48	252.87	211.24	250.04	232.4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6.99	204.17	285.04	129.17	133.99	126.34	
	速動比率	151.67	168.02	218.97	93.86	61.33	58.95	
	利息保障倍數	8.56	3.07	(3.46)	9.00	(9.24)	(8.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2	6.86	6.33	9.31	10.48	11.44	
	平均收現日數	51.99	53.20	57.66	39.20	34.82	31.90	
	存貨週轉率(次)	3.45	3.66	3.07	4.43	3.18	2.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9	5.42	4.37	6.58	9.00	15.71	
	平均銷貨日數	105.79	99.72	118.89	82.39	114.77	136.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1	2.68	2.27	3.95	3.52	2.5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74	0.68	1.02	0.74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3	0.37	(0.71)	0.12	(7.66)	(2.73)	
	權益報酬率(%)	4.29	0.18	(1.20)	0.03	(18.01)	(27.5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01	1.71	(1.89)	2.70	(13.24)	(23.40)	
	純益率(%)	3.59	0.16	(1.28)	0.02	(11.22)	(23.53)	
	每股盈餘(元)	0.72	0.03	(0.19)	0.01	(2.76)	(1.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4	10.14	27.11	註 2	註 2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34	85.79	131.16	18.47	註 2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1.17	5.27	註 2	註 2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71	16.09	註 3	3.65	0.54	0.71	
	財務槓桿度	1.47	註 3	註 3	1.13	0.91	0.91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1.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稅前息前純益減少所致。
3. 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4.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平均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稅前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7.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以上各年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係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或計算結果為負值，故未予列示。

註 3：係為營業損失或計算結果為負值，故未予列示。

(二)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81	28.30	11.78	45.36	51.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2.28	368.18	369.08	319.77	352.0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4.80	227.60	432.12	111.05	127.39
	速動比率		202.43	226.66	429.22	110.34	81.29
	利息保障倍數		14.02	1.62	(1.29)	6.18	2.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8	3.33	2.84	4.68	7.06
	平均收現日數		107.99	109.61	128.52	77.99	51.69
	存貨週轉率(次)		72.29	84.54	117.13	232.25	32.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47	10.81	10.52	10.69	6.46
	平均銷貨日數		5.05	4.32	3.12	1.57	11.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4	2.15	1.72	3.63	3.6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7	0.45	0.39	0.74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7	0.29	(0.81)	0.13	(9.62)
	權益報酬率(%)		4.29	0.18	(1.20)	0.03	(18.0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40	0.30	(0.79)	1.52	(13.24)
	純益率(%)		6.21	0.28	(2.44)	0.03	(16.39)
	每股盈餘(元)		0.72	0.03	(0.19)	0.01	(2.7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73	9.84	註 2	註 2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6.76	127.70	186.43	30.53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1	0.05	註 2	註 2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0.22
	財務槓桿度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1. 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稅前息前純益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期末存貨增加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稅前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註 1：以上各年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或計算結果為負值，故未予列示。

註 3：係為營業損失，故未予列示。

註 4：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 82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 95 頁至第 15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52 頁至第 208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三一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史碩明

史碩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38,337	640,449	197,888	30.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1,994	214,247	27,747	12.95
無形資產		8,547	10,047	(1,500)	(14.93)
其他資產		126,988	83,656	43,332	51.8
資產總額		1,230,733	948,399	282,334	29.77
流動負債		625,658	495,832	129,826	26.18
非流動負債		49,626	8,280	41,346	499.35
負債總額		675,284	504,112	171,172	33.96
股本		352,794	306,794	46,000	14.99
資本公積		291,160	139,176	151,984	109.2
保留盈餘		(63,719)	26,317	(90,036)	(342.12)
其他權益		(24,786)	(28,000)	3,214	(11.48)
權益總額		555,449	444,287	111,162	25.02

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客製汽車訂購增加，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3. 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4.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5.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所致。
6.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7.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8.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虧損所致。
9. 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02,253	812,236	1,614,489	(1.23)
營業毛利	153,462	194,282	347,744	(21.01)
營業費用	240,711	185,278	425,989	29.92
營業損益	(87,249)	9,004	(78,245)	(1,069)
營業外收入(支出)	3,386	(709)	2,677	(577.57)
稅前淨利	(83,863)	8,295	(75,568)	(1,111.01)
所得稅費用	6,173	8,138	14,311	(24.15)
本期淨利	(90,036)	157	(89,879)	(57,447.77)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者，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 1.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事業別產品銷售組合差異，以及存貨呆滯跌價損失提列增加所致。
-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新事業產品開發費用增加所致。
- 3.營業損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營業毛利減少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2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主要係根據本公司 111 年度之經營成果及未來一年之營運計畫及預估產能所做之最適估計，因受 COVID-19 影響預計未來一年度營收成長仍將受到衝擊而趨於保守，本公司將積極掌握市場脈動，持續內蘊研發能量推出有競爭力之產品。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現金流量比率(%)	-38.23%	-11.89%	-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23%	18.47%	-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98%	-15.94%	-15%

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予以分析說明如下：

- 1.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營運活動淨資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91,960	35,692	34,140	293,512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持續拓展公司之業務及加強營運成本之控管。 2.本年度並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原始投資金額	111年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48,987	(22,101)	係認列轉投資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及 HEP GmbH 投資損益。	無	無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341	(20,093)	係認列轉投資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投資損益。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利息收入與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6%、1.02%及 0.05%、2.45%，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之損害。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主要以歐元及美元報價，外購幣別以美金為主，整體外幣資產以歐元及美金為主，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分別為淨兌換利益 4,399 仟元及淨兌換利益 2,404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55%及 1.53%，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基礎下，為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採取下列因應措施，匯兌風險控管得宜，因此整體匯兌因素尚未構成獲利狀況的風險負擔。

(1) 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會考慮匯率走勢，提出較穩健之報價，並控管收款期間，以避免匯率之變動對公司利潤產生重大之變動。

(2) 藉由外幣計價之進銷貨款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並適時換匯以減少淨外幣部位之風險。

(3) 財務單位隨時注意匯率走勢，決定適當之結匯及支付貨款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4) 善用國內外之匯兌避險操作，以規避因匯率波動所造成之匯兌損失。

3. 通貨膨脹：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之消費者物價指數統計，112 年 03 月份之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2.35%，本國之物價指數尚無劇烈上升之現象，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應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仍將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風險項目	影響情形	政策及因應措施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因與子公司 HEP GmbH 交易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為其他應收款，截至 112 年 04 月 30 日止資金貸與金額為新台幣 96,655 千元。	該資金貸與他人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背書保證	截至 112 年 04 月 30 日止，本公司提供子公司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為美金 2,000 仟元，主要係因子公司營運所需。	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遵循此程序辦理。
衍生性商品	最近年度及截至 112 年 04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遵循此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1) 軌道式多功能 LED 驅動器(DALI,wireless, push dim, sensor)

(2) 適用性高之無線調光 LED 驅動器(BLE, WiFi, Zigbee)

(3) 建立智能照明的配套產品(軌道、控制器、APP、壁控)

本公司各項研究開發計畫，皆依計畫進度執行中，未來為不斷開發更高、更省電、更環保、更低成本之綠色環保及節能照明電子產品，並充分掌握人才、技術等成功關鍵，預計將以公司研發計畫所需之經費持續投入研發活動。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2 年度未來之研發計畫，研發費用估計約佔銷貨收入之 5%。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為符合 RoHS 所定義之環保標準，已要求原物料、生產設備、製程及檢驗規範皆符合 RoHS 規範之內容，以確保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符合綠色標準。

2. 因應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修定，隨時檢視及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以符合相關法規。
3. 其他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未來除隨時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外，亦將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適時擬定因應措施。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綠色節能概念不斷受到全球關注，全世界所有國家沒有不將節能減碳當作國家最重大的施政方針，同時亦均將「綠能產業」訂立為未來二十至三十年的重點產業。衡諸於近年來的經濟政策、產業投資及科技創新議題，不容置疑的，我們已經面對了一個極大的新興綠能產業之跨世紀機會。

更換節能效率高的 LED 照明是近來影響照明產業最大的市場議題，連帶的包括智慧節能的控制系統與終端數位照明產品也在下一步節能政策被納入討論。政府單位對於環保節能法規章程的推動、先進光源科技的創新應用、電子零件價格下滑下，使得電源供應技術之產品製造價格越來越具有競爭力，由於 LED、HID 與螢光燈這些光源都需要電源供應之技術，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不斷在政策、經濟、社會、科技的總體環境改變下，依然堅持對節能、減碳、環保、健康的照明環境有更多的研發投入，都是促使 LED、HID 與螢光燈三大電光源驅動產業逐步發展的重要里程碑。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維持公司形象，並專注本業經營，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且未來若有併購之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之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向供應商-三一興業進貨比重分別為 19.94%及 22.85%，主要係因三一興業為汽車經銷關係，為使本公司所需之汽車貨源應不虞匱乏，故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銷售予單一客戶之銷售比重均未超過 10%，顯示本公司積極擴大銷售市場及開拓新客源有成，銷售對象分散，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8 月間本公司大股東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轉讓出售其本公司之持股，並解除本公司大股東身份，同期間林煜喆先生取得本公司 10%以上股權，而成為本公司大股東。

110年4月至110年5月間本公司大股東林煜喆先生申報轉讓出售其本公司之持股後，林煜喆先生對本公司持股之股權低於10%並解除本公司大股東身份。

111年5月31日股東常會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三次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洽策略性投資人魏聖航及魏文傑，各募集2,300千股，共募集4,600千股，以致魏聖航成為本公司大股東持股7.94%，魏文傑持股6.52%。

上述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更換對公司並無重大影響且董事並無股權大量移轉等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經營權改變致使公司發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乙、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本公司董事長先前擔任三一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國際興業」）負責人時，國際興業與其客戶簽訂汽車買賣合約，雙方因對合約條款認知不同，國際興業客戶於民國111年6月提起民事訴訟。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雙方各一部敗訴，國際興業客戶請求當中新台幣1,895,250部分無理由駁回，另國際興業與本公司董事長應連帶給付新台幣1,180,752元及利息，雙方皆於法定期間提起上訴，截止年報刊登日止，判決尚未確定。

由於所涉金額不大，本公司亦非被告，故對於公司財務或業務無重大影響。

丙、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資安風險已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管控及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與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功能，但無法保證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第三方蓄意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可能以非法方式入侵並植入病毒，可能損壞或竊取公司重要機密檔案文件，亦或者佔據硬碟空間影響速度和降低效能。本公司每年檢視網路及資訊安全防範是否有顯著不足之情事，並採取檔案文件定期異地備份、設置網路防火牆及防毒軟體等防範措施，同時加強資訊人員教育訓練及不定期進行員工網路資訊安全宣導，但不能完全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新型式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民國111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事件，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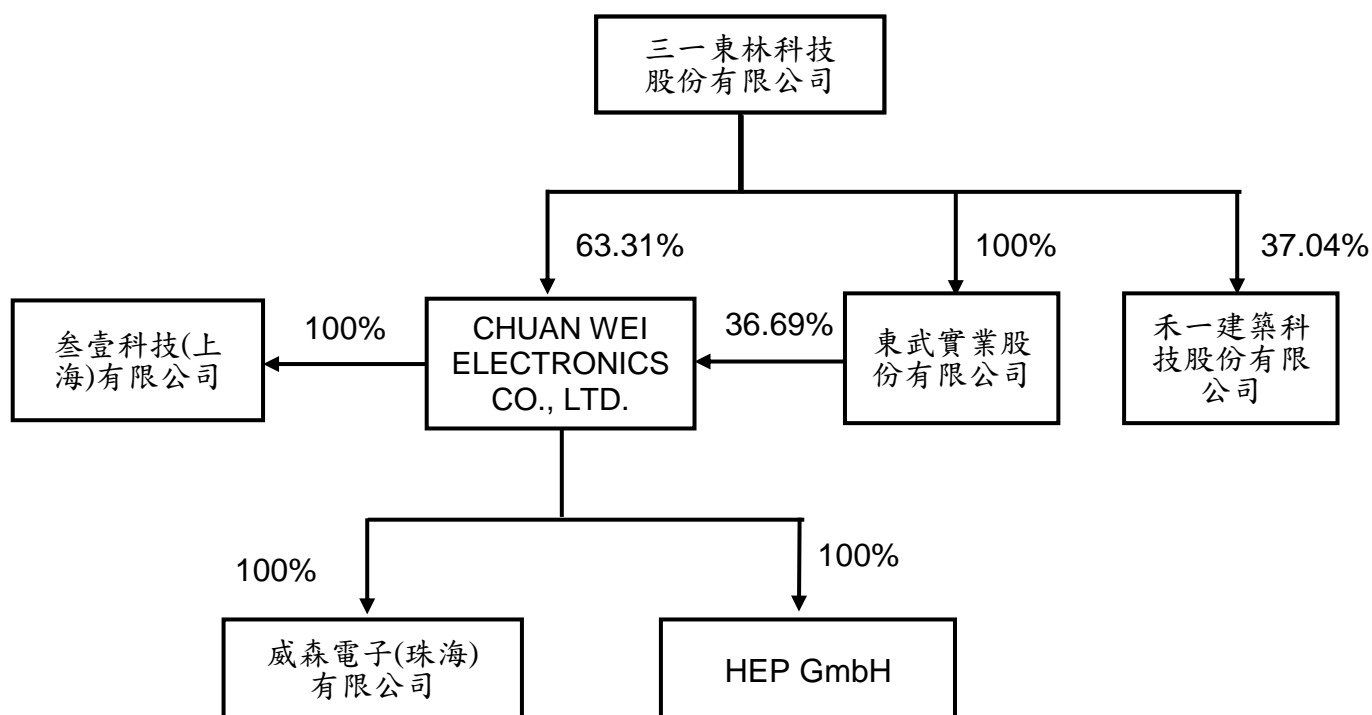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2000.12.14	2nd Floor, Building B, SNPF Plaza, Savalalo, Apia, Samoa	NT 70,549	一般投資業務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6.05.02	台中市南屯區精科七路 20 號 2 樓	NT 10,334	一般投資業務
HEP GmbH	2001.07.03	Ramsloh 10,D-58579 Schalksmuehle,Germany	EUR 695	銷售及研發新型電子元器件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	2001.02.07	珠海國家高新區三灶科技工業園	HKD 9,976	新型電子元器件生產及銷售
叁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05.08	上海市松江區永豐街道玉樹路 269 號 5 號樓 35640 室	-	汽車改裝及銷售
禾一建築科技(股)公司	2011.11.29	臺中市南屯區精科七路 20 號 2	NTD40,500	室內景觀設計

註：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集團對叁壹科技之投資款尚未匯出完成。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涵蓋之行業	有無業務關聯	往來分工情形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轉投資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HEP GmbH、叁壹科技(上海)	無	投資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轉投資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LTD.	無	投資
HEP GmbH	新型電子元器件銷售及研發	有	銷售及研發新型電子元器件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生產及銷售	有	新型電子元器件之生產及銷售
叁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汽車改裝及銷售	有	汽車改裝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04月30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總經理	陳睿謙 無	1,024	63.31%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三一東林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睿謙 三一東林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睿謙 無	10,334	100%
HEP GmbH	法人股東 之代表人	陳睿謙	—(註1)	100%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總經理	黃燈財 無	—(註1)	100%
叁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總經理	黃燈財 無	—(註1)	100%

註1：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仟元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稅後 利益(損失)	每股稅 後盈餘 (虧損)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70,549	147,396	0	147,396	0	0	(30,608)	0
東武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103,341	94,947	15,791	79,156	24,878	(9,247)	(20,094)	0
HEP GmbH	31,733	201,958	138,517	63,441	316,618	(2,939)	1,758	0
威森電子(珠海) 有限公司	39,285	187,340	105,140	82,200	435,298	(32,676)	(32,487)	0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66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一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睿謙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執行情形報告

項 目	111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11 年 9 月 8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3)	日期：111 年 5 月 31 日 數額：17,3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係依以下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且不低於面額 10 元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 3.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以不低於股東常會所決議訂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視當時市場狀況及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訂定之。 4. 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註 4)	1. 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1 年 6 月 13 日 (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函規定之對象辦理之。 2. 本次私募選擇對象以能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為優先考量。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實際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為確保增資之可行性、籌資之時效性及便利性，並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參與應募，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方式，爰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1 年 7 月 27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魏文傑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之規定	2,300,000 股	無	無
	魏聖航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之規定	2,300,000 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新台幣 43.04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7)	實際認購價格 43.04 元，以定價日為 7/19 前 1 日(7/18)收盤價 53.8 之 8 成，符合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之不低於參考價格八成。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計畫之執行健全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私募資金用途充實營運資金強化財務結構，已於 112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次辦理私募強化財務結構、提高及預留資金靈活運用之空間，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擴大公司營運規模，提升競爭力及股東權益。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需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p>一、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以下簡稱 SChuan Wei)、HEP Group USA, Inc.及東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武)未來各年度之增資；Chuan Wei 及東武不得放棄各年度對 HEP GmbH 及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之增資，未來若該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需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程序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經函報 貴中心備查。</p>	<p>1. 業已於民國 100 年 06 月 21 日股東會通過增訂左列條文。 2.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4 年 11 月 03 日證櫃監字 1040030717 號函辦理(因 HEP GmbH 吸收合併 HEP Engineering GmbH)，業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修訂左列條文。前述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已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3 日股東會提報通過。 3.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5 年 07 月 20 日證櫃監字 1050018858 函辦理(全威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擬結束營業)與 105 年 09 月 08 日證櫃監字 1050026987 函辦理(HSIN WEI ELECTRONIC LTD.擬結束營業)，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修訂左列條文。前述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已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0 日股東會提報通過。 4.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7 年 6 月 6 日證櫃監字 1070012846 號函辦理(擬出售 HEP Group USA, Inc.之 100%股權)，已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修訂左列條文。前述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已於 109 年 06 月 22 日股東會提報通過。</p>
<p>二、承諾未來 HEP GmbH 及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若經由其他會計查核簽證並由本公司據以認列投資損益或編製合併報表時，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須對其財務報表出具不提及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p>	<p>三一東林集團各轉投資公司皆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未委由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p>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